

第九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

學校名稱	新北市立錦和高中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	參賽編號	SG0002
作者	鄧俐俐、黃子祐	任教科目	公民與社會
教案名稱	有法規之導正， 無「閻毒」之「牢刑」。	教學時間	50*2=100 分鐘
教學主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詳細介紹全國法規資料的功能及操作技巧。 2. 認識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的規範與應用。 3. 培養學生對毒品的認識與辨別並對毒品勇敢說「不」。 4. 引導學生應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法規，將毒品防治觀念應用在日常生活中。 5. 深入介紹法務部無毒家園網，讓同學對毒品建立正確的防治觀念。 6. 指導學生並鼓勵家長參與全國法規資料庫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以及鼓勵全校師生訂閱電子報。 		
教案實施情形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本教案已實際教學實施(鄧師)</p> <p>(1)實施時間:2016/9/10~2016/9/30。</p> <p>(2)實施課程名稱： 公民與社會課、班會課、週會課、生活科技課</p> <p>(3)實施學校： 新北市立錦和高中、新北市立林口高中</p> <p>(4)實施班級： 401(語文資優班)、409(數理資優班)、404~406(普通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本教案已實際教學實施(黃師)</p> <p>(1)實施時間:2016/9/10~2016/9/30。</p> <p>(2)實施課程名稱： 公民與社會課、綜合活動課、班會課</p> <p>(3)實施學校：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p> <p>(4)實施班級： 高一普通班:401、408、409 高二普通班:501、503、504、506、507、509、511、512 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 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學生入班觀課交流</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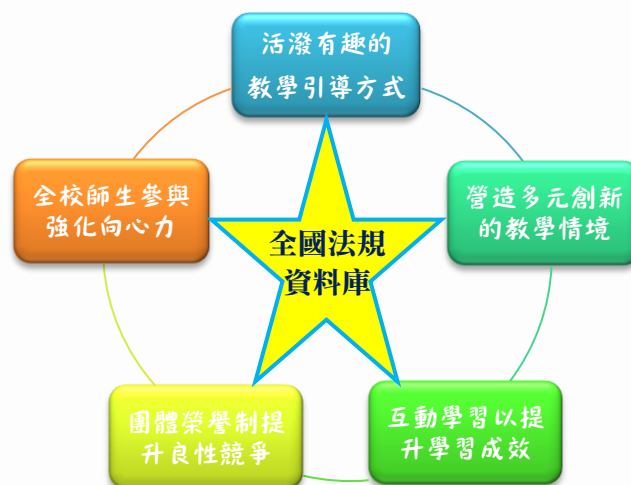
隨著科技日新月異，青少年沉浸在網路資訊的科技發展，使得人際間的溝通減少，導致人與人的關係逐漸疏離。青少年吸毒者大多是在家庭不和諧的環境中，走向吸毒之途。青少年在這種家庭中，往往缺乏完整家庭教育，父母根本沒有心思、精力顧及孩子的教育。青少年在家感覺不到溫暖，因而走向社會，由於本身價值觀不成熟再經由社會化過程各方面的原因影響，而走上吸毒之路。青少年因為心理發育不成熟對事物的分析判斷能力也比較差。因此，有些青少年由於沒有或嚴重缺乏關於毒品知識的認識，導致判斷失誤而發生盲目吸毒的情況。

青少年身心發展尚未成熟，世界觀、人生觀、價值觀也尚未完整形成，對於任何事物都有旺盛的好奇心和強烈的探索欲望，對於未知的事物也充滿好奇的本能以滿足自身認知欲望。原本上，好奇心是青少年求知上進的動力，但他們由於缺乏必要的科學文化知識和辨別是非的能力，對某種事物不加分析，也不加考慮後果。他們甚至覺得吸毒是件新奇且刺激的事，有種神秘色彩，以致要嘗試毒品究竟是什麼滋味，但並不了解一但碰觸毒品其後果的嚴重性，及其對自己及家人的傷害有多深，結果極易在好奇心的驅使下染上毒品。

青少年初吸者對毒品的無知主要包括以下幾個方面：一是對毒品的概念、特徵、種類、功能等方面的知識認知缺乏；二是對吸食毒品的害處及因此導致的對個體身心傷害、對家庭危害和對社會危害的認識不足；三是對於國家關於毒品問題的政策及法規不了解，沒能形成法治意識，缺乏法治觀念。

透過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法律檢索與搜尋，可以了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施行細則〉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獎懲辦法〉等法律及命令，了解國家對於毒品的分級制度及管制措施。希望可以有效打擊毒品犯罪，讓青少年可以不致淪為毒梟的犯罪工具，建立正確的毒品防制觀念勇於向毒品說「不」，並能推己及人推廣正確拒毒及防毒概念，建立無毒的家園與校園，期許端正社會國家的公民素養。

★本教案貫徹的教學理念如下：



第一堂課：教學重點為引導學生應用及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將鄧俐俐老師指導的創意教學—「大學生 KTV 販毒案的法庭劇場」帶入引起動機的教學活動中，讓同學觀賞學長們的法庭演出，啟發同學對毒品的學習動機及樂趣。並從「全國法規資料庫」中去運用及搜尋法庭劇場中所設計的問題，結合活潑生動的表演及實際的應用增進法規的學習成效。

認知目標

- 1.瞭解「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
- 2.熟悉「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操作技巧。
- 3.認識與毒品有關的相關法律條例及辦法細則。
- 4.知悉我國毒品規定的分級制度。
- 5.明白吸毒所帶來的危害及負面影響。
- 6.清楚分辨各級毒品的懲戒與處罰。

情意目標

- 1.能同理吸毒者的危險處境，建立拒毒及防毒的觀念。
- 2.能感受戒毒者的痛苦反應，走向無毒的家園與校園。
- 3.建立正確的法律防治理念，關懷同儕團體遠離毒品。
- 4.確切影響周遭師生與親友，共同建立安全無毒的社會。

技能目標

- 1.有效應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搜尋功能及操作技巧。
- 2.便利活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查詢與毒品有關的法律規定。
- 3.培養利用「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條文解析時事案例的能力。
- 4.確實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於校園中，使全校師生都熟悉其操作功能。
- 5.實際參與第九屆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

教學目標

毒品分級、懲戒與法規適用

認識
毒品

師生
共同參與法
規資料庫

遠離
毒品

關懷
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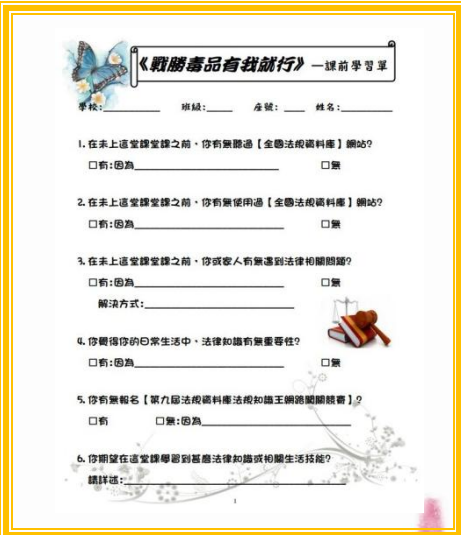
勇敢拒毒、建立無毒家園網

善用正確防毒觀念，助人戒毒

輔助教具	第一堂		第二堂			
	<p>※電腦教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腦(確認連結網路) 2. 投影機 3. 布幕 4. 廣播系統及音響 <p>※教學使用教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庭教學影片 2. 教學PPT 3. 【戰勝毒品有我就行】 課前學習單 4. 【戰勝毒品有我就行】 課後學習單 5. 【戰勝毒品有我就行】 作業回饋單 6. 座位需先分成四組，以利 競賽及活動進行 		<p>※電腦教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腦(確認連結網路) 2. 投影機 3. 布幕 4. 廣播系統及音響 <p>※教學使用教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節課紀錄影片 2. 教學PPT 3. 寶可夢圖鑑卡 4. 吸盤球 5. 吸鐵夾 6. 【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 作業回饋單 7. 【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 課後學習單 8. 【法規大顯身手，你有沒有遵守】 學習單 9. 座位需先分成四組，以利競賽及活動進行 			
適用年段與教學課程	配合年級		配合課程		統整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高中一年級 (公民必修課程) 二、高中二年級 (公民必修課程) 三、高中三年級 (公民選修課程、 民主法治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公民與社會第一冊: 第三課「人與人權」 第四課「公共利益」 第五課「公民社會的參與」 二、公民與社會第三冊: 第一課「道德與社會規範」 第二課「道德與道德發展」 第三課「法律基本理念與架構」 第四課「憲法與人權」 第六課「民法與生活」 第七課「刑法與生活」 第八課「紛爭解決機制」 三、公民與社會選修上冊: 第五課「憲法與釋憲制度」 第六課「私法自治的民法」 第七課「現代刑法新趨勢」 第八課「防止政府權力濫用的行政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結合生活科技課、綜合活動、社團活動(紫錐花社團)、朝會(升旗)、班會及週會進行全校性推廣發展活動。 二、結合學務處民主法治教育發展活動及紫錐花反毒宣導活動加強推廣。 三、結合高中部社會科教師社群研習活動推廣發展。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戰勝毒品有我就行》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課前準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須悉心引導同學使用「<u>全國法規資料庫</u>」的操作介面與各項功能，善用操作便利使用方式並結合創意教學方法與實作經驗。 2. 結合全國法規資料庫撰寫教學教案、製作教學PPT、製作課前及課後學習單、學生課後評量回饋單。 3. 推廣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活動及鼓勵學生訂閱法規電子報。 4. 將鄧俐俐老師指導的創意教學—「大學生KTV販毒案的法庭劇場」帶入引起動機的教學活動中，<u>讓同學觀賞學長們的法庭演出，啟發同學對毒品的學習動機及樂趣。</u> 5. 預借電腦教室，並於課前測試電腦器材功能正常，並能與檔案相容。 6. <u>測試法庭教學影片及PPT影片連結無誤</u>，並檢測音響設備能，確保能正常開啟播放。 7. <u>將全班分成四組，確定小組名單，並安排小組座位。</u> <p>準備活動</p> <p>課程主題說明： 本課程主題為「毒品防制」，並結合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p> <p>一、課前學習單：</p> <div data-bbox="284 1552 746 2085" style="border: 2px solid orange; padding: 10px;">  <p>學校：_____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未上這堂課堂課之前，你有無聽過【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否；因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 在未上這堂課堂課之前，你有無使用過【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否；因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3. 在未上這堂課堂課之前，你或家人有無遇到法律相關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否；因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解決方式：_____ 4. 你覺得你的日常生活中，法律和誰有最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否；因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 你有無報名【第九屆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因為_____ 6. 你期望在這堂課學到甚麼法律知識或相關生活技能？ 請詳述：_____ </div>	<p>一個月</p> <p>準備活動：10分鐘</p>	<p>1. 全國法規資料庫 2. 電腦教室 3. 第一節課PPT 4. 【戰勝毒品有我就行】-課前及課後學習單、課後自我評量回饋單</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課前學習單、第一節課PPT、法庭劇場影片。</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1. 參考「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設計教學教案、製作教學PPT、製作學習單。 2. 教師先演練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p> <p>1. 參考「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設計教學教案、製作教學PPT、製作學習單。 2. 教師先演練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p>	<p>教師打開電腦檔案、上課前完成開機並打開瀏覽器。</p> <p>請同學認真瞭解課程架構，以期順利完成課程目標。</p>

課前準備

準備活動——引起動機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二、使學生明瞭課程架構與目標</p> <div data-bbox="263 380 494 627"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background-color: #ADD8E6; border-radius: 10px;">追尋法寶劇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background-color: #90EE90; border-radius: 10px;">打擊毒梟寶可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background-color: #FFDAB9; border-radius: 10px;">分組得分競賽</p> </div> <p>未來將藉由這兩堂課程的進行去探討： 毒品的分級制度、持用吸食與販售的懲戒方式、如何防範與戒毒，引導學生明瞭吸毒會帶來的負面影響，勇敢拒絕毒品並做防毒大使，<u>讓家庭、學校與社區都能建立無毒環境，請都能在「知法守法、防患未然」的前提下，做出明確的判斷。</u></p> <p>三、測量學生起點行為與先備知識： (一)發放前測問卷測量學生起點行為。 (二)課程提問:教師上課前可先提問: 「同學過去有使用過【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嗎?」 「還記得學校推廣過的紫錐花運動?」等問題。</p> <p>四、提醒學生課堂應有的學習態度： 教師提出時事案例問題，並在課堂中提示學生，<u>如何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各項功能找到相關資訊及答案，並請同學認真聽講、勤作筆記、實際操作，才能順利完成課堂學習單。</u>未來若面對各種法律問題，也能運用在本課程中所學到的技能順利找出答案。</p> <p>五、播放錦中學生們主演的模擬法庭影片及受訪新聞片段(約十分鐘)： 告知學生本堂課將以「<u>模擬法庭劇場</u>」介紹【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各項功能；課程結束後，每位同學皆須完成一份《戰勝毒品有我就行》課後學習單。</p>	<p>準備活動： 10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課前學習單、第一節課PPT、法庭劇場影片。</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1. 參考「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設計教學教案、製作教學PPT、製作學習單。</p> <p>2. 教師先演練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p>	<p>請同學認真施做前測問卷。並仔細觀賞即將播放的法庭劇場影片。</p>

準備活動 | 引起動機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引起動機👑</p> <p>一、影片欣賞： 播放鄧俐俐老師指導的法治教育創意教學—錦和高中學生主演「大學生 KTV 販毒案的模擬法庭劇場」案情大綱：</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margin: 10px 0;"> <p>被告李介德與劉遠平、汪心瑩、許小睿等人均為錦和大學三年級的同學，在今年 7 月 8 日，四人一起在 KTV 唱歌玩樂，約一小時之後，許小睿先離開，只留下李介德、劉遠平與汪心瑩三人，三人並施用 K 他命。不久之後，遇到警方臨檢，在 KTV 的桌子上當場查獲裝有 K 他命共 15 克的夾鏈袋，K 盤一個，並在李介德身上查獲現金八萬元。三人除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1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毒品，處以新台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毒品危害講習之外，檢察官起訴李介德「販賣三級毒品 K 他命」的罪名，若罪名成立，被告李介德則會被判《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四條第三項：「販賣第三級毒品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七百萬元以下罰金。」。</p> </div> <p>👑發展活動👑</p> <p>課程主題： 欣賞「模擬法庭劇場-大學生 KTV 販毒案」，讓學生融入劇情並結合劇中主角的帶領，瞭解毒品所帶來的不良示範與負面影響，並運用<u>劇場專有名詞</u>讓學生去搜尋適當的法規，並懂得如何將其運用在日常生活當中。</p> <p>一、課程理念： 第一節課藉由「模擬法庭劇場-大家找法寶」教學活動，以教師編寫構思的案情劇本之情節介紹【全國法規資料庫】的介面功能。</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 實際操作、教導學生實際操作演練各項功能。</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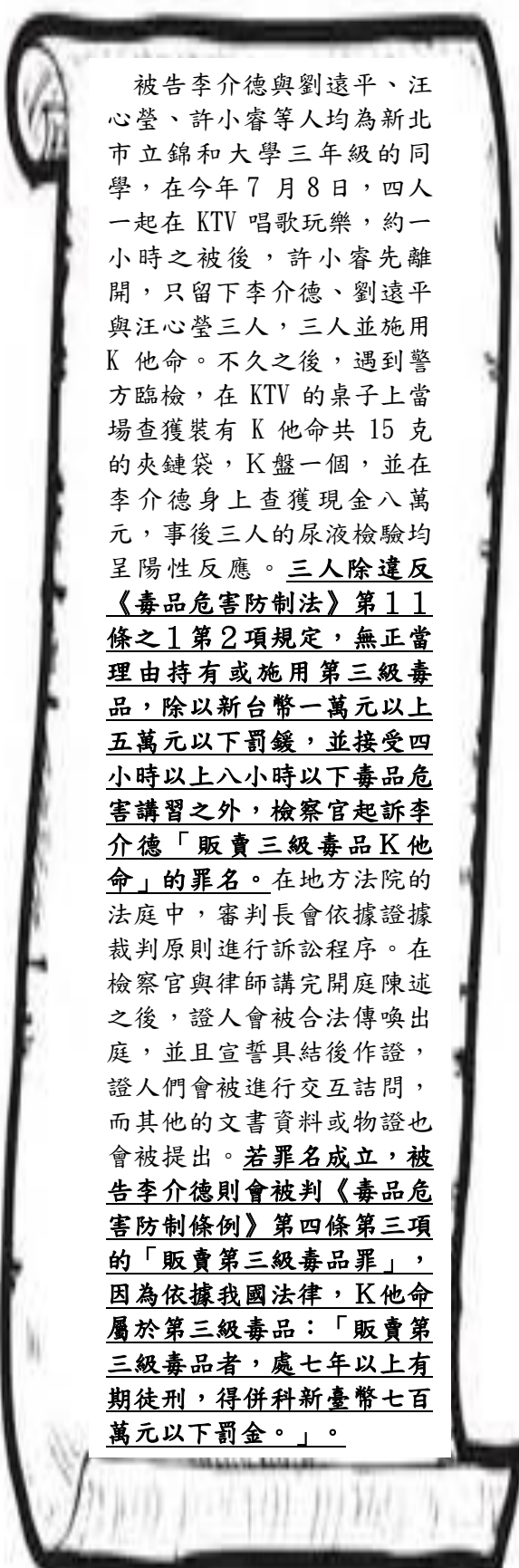
三、發展活動——教學內容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二、以模擬法庭劇場介紹法規功能：</p> <div data-bbox="220 555 817 1680" data-label="Diagram"> <pre> graph LR A[全國法規資料庫功能] --- B[法規查詢] A --- C[法律扶助] A --- D[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A --- E[智慧查找] A --- F[網站使用案例說明] A --- G[法規類別] A --- H[法規檢索熱門法規瀏覽] A --- I[司法判解] A --- J[綜合查詢] A --- K[跨機關檢索] A --- L[影音多媒體生活全都Law] </pre> </div>	<p>發展活動： 30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 實際操作、教導學生實際操作演練各項功能。</p>	

三、發展活動——教學內容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三、案例說明：</p>  <p>被告李介德與劉遠平、汪心瑩、許小睿等人均為新北市立錦和大學三年級的同學，在今年7月8日，四人一起在KTV唱歌玩樂，約一小時之後，許小睿先離開，只留下李介德、劉遠平與汪心瑩三人，三人並施用K他命。不久之後，遇到警方臨檢，在KTV的桌子上當場查獲裝有K他命共15克的夾鏈袋，K盤一個，並在李介德身上查獲現金八萬元，事後三人的尿液檢驗均呈陽性反應。<u>三人除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法》第11條之1第2項規定，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毒品，除以新台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毒品危害講習之外，檢察官起訴李介德「販賣三級毒品K他命」的罪名。</u>在地方法院的法庭中，審判長會依據證據裁判原則進行訴訟程序。在檢察官與律師講完開庭陳述之後，證人會被合法傳喚出庭，並且宣誓具結後作證，證人們會被進行交互詰問，而其他的文書資料或物證也會被提出。<u>若罪名成立，被告李介德則會被判《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四條第三項的「販賣第三級毒品罪」，因為依據我國法律，K他命屬於第三級毒品：「販賣第三級毒品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七百萬元以下罰金。」。</u></p>	<p>發展活動： 30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實際操作、教導學生實際操作演練各項功能。</p>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二、發展活動 教學內容</p> <p>四、融入全國法規資料庫介面功能： (一)法規查詢：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31 414 710 689"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法規查詢 提供查詢法律及法規命令、可輸入【法規名稱】及【法條內容】關鍵字詞，查詢符合條件的法規及條文內容。</p> </div>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法院：刑事訴訟法第 5 條：案件由犯罪地或被告之住所、居所或所在地之法院管轄。 ➤ 法庭：法庭席位布置規則 附圖二刑事法庭布置圖.PDF ➤ 審判長：法院組織法第 4 條：合議審判，以庭長充審判長；無庭長或庭長有事故時，以庭員中資深者充之，資同以年長者充之。獨任審判，即以該法官行審判長之職權。 ➤ 律師：律師法第 1 條：律師以保障人權、實現社會正義及促進民主法治為使命。律師應基於前項使命，本於自律自治之精神，誠實執行職務，維護社會秩序及改善法律制度。 ➤ 檢察官：刑事訴訟法第 3 條：本法稱當事人者，謂檢察官、自訴人及被告。 ➤ 證人：證人保護法第 1 條：為保護刑事案件及檢肅流氓案件之證人，使其勇於出面作證，以利犯罪之偵查、審判，或流氓之認定、審理，並維護被告或被移送人之權益，特制定本法。 ➤ 庭務員：法院組織法第 23 條：地方法院置、錄事、庭務員，均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 販毒：防制毒品獎懲辦法第 8 條第 3 項：查獲毒品犯罪嫌疑人販毒所得財物者，按查獲財物價額之百分之三十發給獎金。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 切換電腦請學生操作並進行巡視學生狀況。</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法規查詢」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教師可適時引導並解決學生所遇到的困難。</p>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二) 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412 746 768"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通俗用語輔助查詢</p> <p>可以輸入常用的詞彙或通俗用語，此法規系統盡可能地找出對應之法律專有名詞，或產生具有聯想關係的名詞，方便民眾選擇查詢符合條件的相關法規條文內容。</p> </div> <p>➡ 庭務員：法庭席位布置規則第 5 條：庭務員及法警開庭時受審判長或書記官之指揮，執行法庭勤務，不另設席。</p> <p>➡ 證人：證人保護法第 3 條：依本法保護之證人，以願在檢察官偵查中或法院審理中到場作證，陳述自己見聞之犯罪或流氓事證，並依法接受對質及詰問之人為限。</p> <p>➡ 毒品危害：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 條：為防制毒品危害，維護國民身心建康，制定本條例。</p> <p>➡ 尿液：採驗尿液實施辦法第 4 條：採尿人員執行尿液採驗，應注意受尿液採驗人之身體安全及名譽，並不得逾必要之程度。</p> <p>➡ 合法傳喚：刑事訴訟法第 75 條：被告經合法傳喚，無正當理由不到場者，得拘提之。</p> <p>➡ 交互詰問：少年及家事法院審理期限規則第 9 條第 1 項：第一審依通常程序審理，行交互詰問，且案情繁難，經承辦法官敘明理由，報請該院長核可延長辦案期限，但每次以三個月為限。</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 切換電腦請學生操作並進行巡視學生狀況。</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通俗用語輔助查詢」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教師可適時引導並解決學生所遇的困難。</p>

二、發展活動 | 教學內容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三)智慧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338 746 600"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以生活中的主題作為素材，並編寫活潑生動的漫畫案例供民眾點選，可透過點選引導，查詢到相關法規及條文內容。</p> </div> <p>㊦ 劇場中檢察官以被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法》第 11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毒品對被告起訴，故教師可引導同學使用【智慧查找】功能，並輸入毒品則會出現以下連結。</p> <p>毒品→毒品菸酒→K 他命施用或販賣的法律責任→一般來說持有 K 他命，指的是只要身上非法攜帶 K 他命，不管 K 他命是自己買的，或是朋友送的，就應負擔一定的法律責任，但持有者為未成年人且未達一定重量時，可例外減輕其處罰金額。至於被查獲的 K 他命，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原則上也都會被銷毀。</p> <p>持有 K 他命→重量未達 20 公克→K 他命被歸類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2 條第 2 項第 3 款的「第三級毒品」，無正當理由持有第三級毒品者，依據同條例第 11 條之 1 第 2 項、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講習辦法第 5 條第 1 項規定，將處新臺幣二至五萬元罰鍰，並接受六至八小時的毒品危害講習。但持有者如果是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八歲的未成年人，依據同辦法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則可減輕裁罰金額。</p> <p>持有 K 他命→重量達 20 公克以上→ K 他命被歸類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2 條第 2 項第 3 款的「第三級毒品」，若持有「第三級毒品」純質淨重達二十公克以上，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1 條第 5 項規定，甚至可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 切換電腦請學生操作並記錄成功查找的同學。</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智慧查找」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教師可適時引導並解決學生所遇到的困難。</p>


二、發展活動 | 教學內容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 為了方便同學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功能並強化教學流程，教師特別設計《探索題目》，讓同學熟悉【智慧查找】功能。✿</p> <div data-bbox="223 481 790 750"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探索題目：請問未成年人若施用毒品而父母未禁止之法律責任為何？</p> </div> <div data-bbox="231 750 726 1624"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TD A[智慧查找] --> B[持有毒品] B --> C[毒品菸酒] C --> D[K他命施用或販賣的法律責任] D --> E[施用K他命] E --> F[父母未禁止或學校師長未通報] F --> G[父母未禁止之責任] </pre> </div> <p>父母發現自己未滿十八歲兒女吸食 K 他命，並未加以制止時，依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71 條 規定，兒童及少年或其最近尊親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得請求法院宣告停止其親權或監護權之全部或一部，或得另行聲請選定或改定監護人。之全部或一部，或得另行聲請選定或改定監護人。另外依據 民法第 102 條第 1 項第 1 款 規定，對於父母未禁止之情形，主管機關應命其接受四小時以上五十小時以下之親職教育輔導。</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智慧查找」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教師可適時引導並解決學生所遇到的困難。</p>

二、發展活動——教學內容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四)法律扶助: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383 746 658"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法律扶助</p> <p>提供使用者訴訟輔導、法律常識、司法機關網站、法律諮詢資源等服務網站提供民眾查詢。</p> </div> <p>劇場角色中被告李介德為新北市立錦和大學三年級的學生，且其住所及居所皆在新北市，故交由【新北市立地方法院】管轄。</p> <p>➡法院:司法機關網站→司法院所屬機關→台灣新北地方法院。</p> <p>(五)網站使用案例說明: 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1043 746 1274"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假使同學想更進一步知悉相關犯罪案例，可以藉由條理分明的【網站使用案例說明】，可以邊查法規，邊學習相關法律喔!</p> </div> <p>網站使用案例說明→吸食毒品</p> <p>案例:冬冬過二十歲生日，朋友死黨幫他在PUB開生日舞會，席間冬冬的朋友小王說要為大家助興，於是拿出一包安非他命，給大家享用，試問冬冬等人吸食安非他命的行為有何法律責任?</p> <p>解析:</p> <p>我們想知道法律上對於「安非他命」的規定為何，可以透過本網站「法規檢索」查詢含有「安非他命」的條文，來瞭解「安非他命」有何相關規定，查得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第2項第2款的規定，「安非他命」是列為第二級「毒品」。根據同法第10條第2項規定，施用第二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p> <p>而小王持有安非他命之行為，則依照同法第11條第2項規定:「持有第二級毒品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予以處罰。</p>	<p>發展活動： 30分鐘</p> <p>發展活動： 30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PPT。</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PPT。</p>	<p>切換電腦請學生操作並記錄成功查找的同學。</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 切換電腦請學生操作並記錄成功查找的同學。</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法律扶助」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網站使用案例說明」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二、發展活動——教學內容

查詢方法：

(一) 安非他命查詢

點選「[法規檢索](#)」，於檢索字詞內輸入「安非他命」，檢索項目設定為「法條內容」，查詢關於「安非他命」的法律規定，其中從「[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第2項第2款](#)」可知，安非他命為第二級毒品。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earch interface of the National Laws and Regulations Database.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as follows:

檢索範圍	中央法規 (含憲法、法律及法規命令) *如欲查詢行政規則，請利用「 跨機關檢索 」功能查閱。
檢索字詞	含有 安非他命 且含 或 不含 常用語彙
檢索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法規名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條內容
有效狀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現行法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廢止法規
期 間	自 至 *請輸入民國(3碼)年(2碼)月(2碼)日共七碼，例如：090620
發文文號	號 *例如：華總一義字第 09400212541 號令，請填「09400212541」查詢。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earch results for '安非他命'. The results are as follows:

序號	符合條數	法規名稱
1	(1)	外國人證僱許可及管理辦法
2	(1)	外國僱民學校聘僱外國教師許可及管理辦法
3	(1)	性侵害犯罪被害人保護管束加害人控管及治療辦法
4	(1)	陸軍部聘僱外國技術人員許可及管理辦法
5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6	(1)	鑑定人員法
7	(1)	特種考試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人員考試規則
8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聘僱外國教師許可及管理辦法
9	(1)	控管及治療辦法
10	(1)	短期補習班聘用外國人專任外國語文教師許可及管理辦法
11	(2)	家用藥物尿液檢驗作業準則
12	(1)	營造業聘僱外國技術人員許可及管理辦法
13	(1)	醫療及護理安非他命案件發給獎金標準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detailed text of Article 2 of the Narcotics Prohibition Act. The text is as follows:

第 2 條 本條例所稱毒品，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毒品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分為四級，其品項如下：

- 第一級 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如附表一）。
- 第二級 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哩新及其相類製品（如附表二）。
- 第三級 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鎊洛芬及其相類製品（如附表三）。
- 第四級 二丙基巴比妥、阿普唑他及其相類製品（如附表四）。

前項毒品之分級及品項，由法務部會同行政院衛生署組成審議委員會，每三個月定期檢討，報由行政院公告調整、增減之，並送請立法院查照。醫藥及科學上需用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之管理，另以法律定之。

處罰規定：

1. 如要得知施用毒品有何處罰規定，可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內，利用「[條文檢索](#)」，於檢索字詞輸入含有「施用」且含「毒品」，便可得知[第 10 條第 2 項](#)條文，為冬冬應受之處罰。

現在位置：首頁 > 法規

法規	
名稱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修正日期	民國 99 年 11 月 24 日
法規類別	行政 > 法務部 > 檢察目
附 檔	附表一第一級毒品 PDF 附表二第二級毒品 PDF 附表三第三級毒品 PDF 附表四第四級毒品 PDF

所有條文 解讀查詢 **條文檢索** 治 革 立法歷程

檢索字詞

含有 施用
且含 毒品
或
不含
常用語彙

查詢 清除

施用
毒品

[第 10 條](#) 施用第一級毒品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施用第二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施用第一級毒品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施用第二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2. 而小王持有安非他命之行為，亦可由「[條文檢索](#)」中，設定「持有」，便得知[第 11 條第 2 項](#)有相關之處罰。

現在位置：首頁 > 法規

法規	
名稱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修正日期	民國 99 年 11 月 24 日
法規類別	行政 > 法務部 > 檢察目
附 檔	附表一第一級毒品 PDF 附表二第二級毒品 PDF 附表三第三級毒品 PDF 附表四第四級毒品 PDF

所有條文 解讀查詢 **條文檢索** 治 革 立法歷程

檢索字詞

含有 持有
且含
或
不含
常用語彙

查詢 清除

條文檢索結果

條文檢索結果	
名稱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修正日期	民國 99 年 11 月 24 日
法規類別	行政 > 法務部 > 檢察目

[第 5 條](#) 意圖販賣而持有第一級毒品者，處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七百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販賣而持有第二級毒品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販賣而持有第三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販賣而持有第四級毒品或專供製造、施用毒品之器具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第 11 條](#) 持有第一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五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第二級毒品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第一級毒品純質淨重十公克以上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第二級毒品純質淨重二十公克以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七十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第三級毒品純質淨重二十公克以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第四級毒品純質淨重二十公克以上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專供製造或施用第一級、第二級毒品之器具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罰金。

條文檢索

持有

第 11 條
第 2 項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二、發展活動——教學內容</p> <p>(六)法規類別→改組後法規類別： 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421 746 947"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法規類別</p> <p>分為「改組後法規類別」及「改組前法規類別」。</p> <p>1.【改組後法規類別】提供依照改組後主管機關法規分類，可點選欲查詢的主管機關名稱，再由其中尋找所需要的法規。</p> <p>2.【改組前法規類別】提供依法規所屬類目分類法規資料，可依資料類別，依照法規類目別，以點選方式選定欲查詢之法規。</p> </div> <p>➔人身自由：改組後法規類別→中華民國憲法，進入中華民國憲法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搜尋人身自由可得知中華民國憲法第 8 條：人民身體之自由應予保障。除現行犯之逮捕由法律另定外，非經司法或警察機關依法定程序，不得逮捕拘禁。非由法院依法定程序，不得審問處罰。非依法定程序之逮捕、拘禁、審問、處罰，得拒絕之。</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法規類別→改組後法規類別」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二、發展活動——教學內容</p> <p>(七)法規檢索→熱門法規瀏覽： 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1447 767 1693"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 法規檢索 →  熱門法規瀏覽</p> <p>提供使用者可選擇瀏覽最近 1 個月、3 個月或 6 個月內最熱門的法規查詢。</p> </div> <p>➔具結：熱門法規瀏覽→中華民國刑法，進入中華民國刑法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搜尋具結可得知中華民國刑法第 168 條：於執行審判職務之公署審判時或於檢察官偵查時，證人、鑑定人、通譯於案情有重要關係之事項，供前或供後具結，而為虛偽陳述者，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法規檢索→熱門法規瀏覽」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八)司法判解: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394 767 674"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司法判解</p> <p>司法判解包括司法院大法官對於憲法、法律及命令進行的統一解釋，及最高法院民事判例、最高法院刑事判例與最高行政法院判例。</p> </div> <p>🌸 法庭劇場中提到當事人的「尿液檢驗」呈陽性反應，在課堂上可問學生此與持有毒品有何關係？</p> <p>➡️ 隱私: 點選【大法官解釋】→ 檢索字詞: 隱私。查找到【釋字第 729 號】檢察機關代表國家進行犯罪之偵查與追訴，基於權力分立與制衡原則，且為保障檢察機關獨立行使職權，對於偵查中之案件，立法院自不得向其調閱相關卷證。立法院向檢察機關調閱已偵查終結而不起訴處分確定或未經起訴而以其他方式結案之案件卷證，須基於目的與範圍均屬明確之特定議案，並與其行使憲法上職權有重大關聯，且非屬法律所禁止者為限。如因調閱而有妨害另案偵查之虞，檢察機關得延至該另案偵查終結後，再行提供調閱之卷證資料。其調閱偵查卷證之文件原本或與原本內容相同之影本者，應經立法院院會決議；要求提供參考資料者，由院會或其委員會決議之。</p> <p><u>閱卷證而知悉之資訊，其使用應限於行使憲法上職權所必要，並注意維護關係人之權益（如名譽、隱私、營業秘密等）。</u>本院釋字第三二五號解釋應予補充。</p> <div data-bbox="284 1720 762 2056"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模擬毒品及尿液盤</p>	<p>發展活動： 30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切換電腦請學生操作並記錄成功查找的同學。</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 操作「司法判解」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二、發展活動——教學內容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十一)影音多媒體 →青少年版生活全都 Law:劇場專有名詞</p> <div data-bbox="248 450 767 898"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p>影音多媒體</p> <p>青少年版:生活全都 Law 提供使用者生活上多元法律常識，提醒民眾時時關心自我權益，精心規劃以個人權益保障及生活相關法律常識為主軸，由檢察官現身說法錄製【生活全都 Law】五分鐘電視短片單元，短片內容十分精采且受益無窮。</p> </div> <p>進入青少年版生活全都 Law →點選毒品 →觀賞藝人惹「麻」煩登媒體頭條宣導短片。</p> <p>二、發展活動 教學內容</p> <p>五、介紹法務部無毒家園網 同學藉由以上五分鐘的宣導短片欣賞，看到藝人沾染到毒品後的不良示範，希望能以此為借鏡，勇敢拒絕毒品，建立正確毒品防治觀念，並推己及人建立【無毒家園網】→連結→http://refrain.moj.gov.tw/點選《認識毒品》→點選《K他命防制專區》→點選《K他命運交響曲》動畫宣導影片(2016/5/26 中華民國法務部製作)，並請同學輪流發表觀後感言。</p> <div data-bbox="233 1576 839 2024"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div>	<p>發展活動：30分鐘</p> <p>發展活動：30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操作「影音多媒體→青少年版生活全都 Law」功能查找劇場專有名詞。</p> <p>連結法務部無毒家園網 http://refrain.moj.gov.tw/</p>	

教學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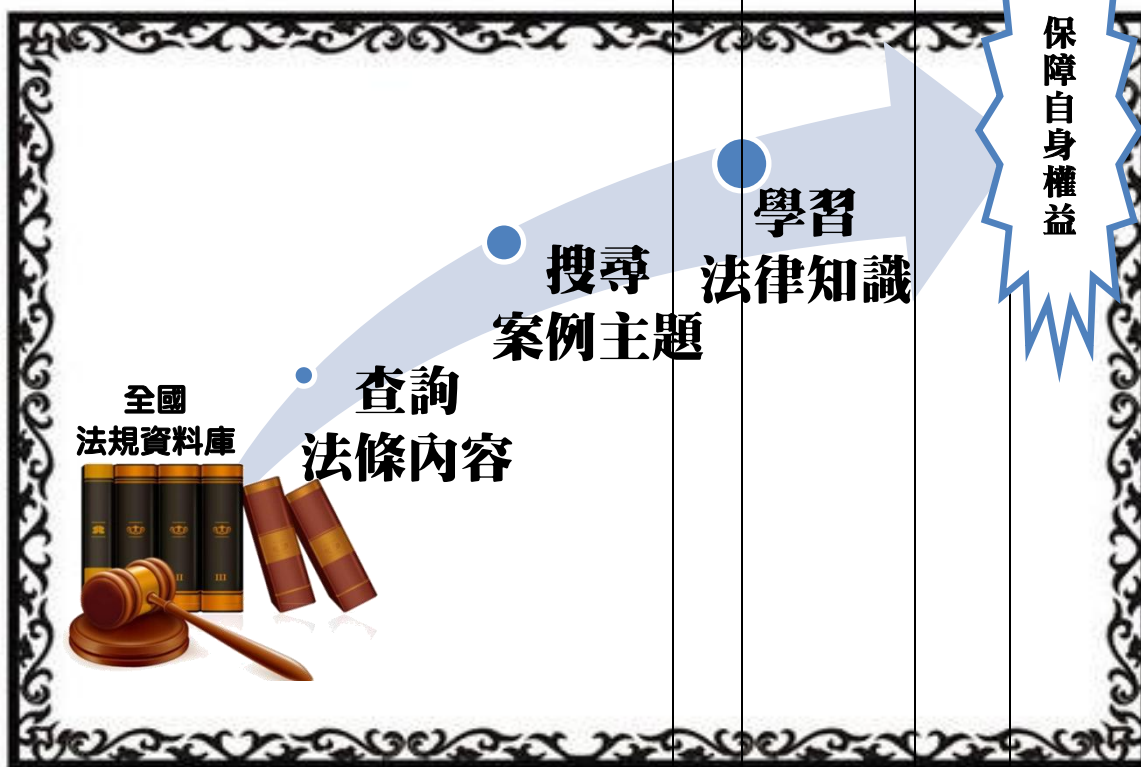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 總結活動 👑</p> <p>一、教師總結： 這一節課從大學生持有毒品或有可能販賣毒品的角度結合法庭審判，讓學生瞭解毒品的引誘與陷阱無所不在，但<u>只要秉持知法守法，勇敢向毒品說「不」的態度，就不會輕易沾染上毒品而因此誤觸法網。</u></p> <p>二、複習本節上課內容： 這節課我們從「<u>模擬法庭劇場-大家找法寶</u>」課程學習到甚麼呢？</p> <p>(一)藉由模擬法庭劇場認識 【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40 927 863 1429">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able> <p>(二)藉由模擬法庭劇場認識 【持有毒品與販賣毒品】之法律規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華民國憲法 2. 大法官釋字第 729 號 3. 律師法 4. 證人保護法 5. 刑事訴訟法 6. 中華民國刑法 7.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8. 證人作證須知 9. 採驗尿液實施辦法 10. 防制毒品獎懲辦法 11.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12. 法院組織法法庭席位布置規則 13. 少年及家事法院審理期限規則 													<p>總結活動： 5 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 PPT。</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複習這節課介紹過的所 有功能。</p>	
																
																
																
																
																
																

三、總結活動 (評量過程與細節)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三、宣導全國法規資料庫的重要性</p> <p>傳達學生：</p> <p>我們這堂課是以毒品防制為主題，但在學習的道路上難免會遭遇挫折與壓力，不要因為個人的情緒；或抗壓性不夠而輕易沾染上毒品。</p> <p><u>不管遭遇到什麼問題都可以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查詢相關法條、案例或主題，要學習用法律知識來保障自己的權益。</u>只要將本堂課所學的法規查詢方式及法律相關知識，善用在日常生活當中，相信每位同學都能在無毒的家庭與校園中，正向積極的面對自己的健康人生。</p>	<p>總結活動： 5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一節課程PPT。</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複習這節課介紹過的所有功能。</p>	

三、總結活動(評量過程與細節)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課後活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戰勝毒品，有我就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課後學習單 👈</p>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orange; padding: 10px; margin: 10px 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戰勝毒品有我就行》 一課後學習單</p> <p>學校：_____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p> <p>1. 在上完這堂課堂課之後，你覺得【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可以幫助你解決法律問題嗎？</p> <p><input type="checkbox"/>可；因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不可；因為：_____</p> <p>2. 在上完這堂課堂課之後，你覺得你最喜歡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哪項功能？</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gap: 5px;"> 最新訊息 法規檢索 法規類別 司法判解 綜合查詢 跨機關檢索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gap: 5px; margin-top: 5px;"> 法規查詢 智慧查找 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法律扶助 熱門法規瀏覽 </div> <p>因為：_____</p> <p>3. 在上完這堂課堂課之後，你覺得你該如何解決法律相關問題？</p> <p>請詳述：_____</p> <p>4. 你覺得在這堂課學習到甚麼法律知識或相關生活技能？</p> <p>請詳述：_____</p> <p>5. 在上完這堂課堂課之後，你覺得你該如何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實用性？</p> <p>請詳述：_____</p> </div>	<p>課後活動：5分鐘</p>	<p>發下《戰勝毒品，有我就行》課後學習單。</p>	<p>按照課後學習單及作業回饋單完成比例適當的給予分數。</p>	<p>依據回收的學習單作業評分，評量學生是否有將「全國法規資料庫」及「法務部無毒家園網」的資源融入，正確地適用法規。</p>	

四、課後活動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戰勝毒品，有我就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作業回饋單 👈</p> <p>請同學回家完成【戰勝毒品有我就行】作業回饋單 觀賞完錦和高中法治教育創意教學—「大學生 KTV 販毒案的法庭劇場」請回答以下問題： 可參考 http://law.moj.gov.tw/ 及 http://refrain.moj.gov.tw/ 網站(如附件)</p>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orange; padding: 10px; margin: 10px 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戰勝毒品有我就行》—作業回饋單<small>請同學回家完成</small></p> <p>觀賞完錦和高中法治教育創意教學—「大學生 KTV 販毒案的法庭劇場」請回答以下問題：</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padding: 5px; margin: 5px 0;"> <p>可參考 http://law.moj.gov.tw/ 及 http://refrain.moj.gov.tw/ 網站(如附件)</p> </div> <p>1. 請問在我國 K 他命為幾級毒品？</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0f0e0; padding: 5px; margin: 5px 0;">  <p>愷他命 Ketamine (中樞神經抑制劑) 卡門、K、K 他命、Special K、K 粉、克他命、K 仔</p> </div> <p>2. 請問在我國海洛因為幾級毒品？</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0f0e0; padding: 5px; margin: 5px 0;">  <p>海洛英 Heroin (中樞神經抑制劑) 白粉、四號、細仔</p> </div> <p>3. 請問在我國大麻為幾級毒品？</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0f0e0; padding: 5px; margin: 5px 0;">  <p>大麻 Marijuana (中樞神經迷幻劑) 草、飯、麻仔、老鼠尾</p> </div> <p>4. 請問持有一級毒品刑責為何? _____</p> <p>5. 請問施用二級毒品刑責為何? _____</p> <p>6. 請問販賣三級毒品刑責為何?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small;">3</p> </div>	<p>課後活動：5 分鐘</p>	<p>發下《戰勝毒品，有我就行》作業回饋單。</p>	<p>按照課後學習單及作業回饋單完成比例適當的給予分數。</p>	<p>依據回收的學習單作業評分，評量學生是否有將「全國法規資料庫」及「法務部無毒家園網」的資源融入，正確適用法規。</p>	

四、課後活動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課前準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學活動啟發👑</p> <p>一、掌握時勢脈動，結合法規知識庫 充分蒐集法律時事議題、完整運用「法務部無毒家園網」網站資訊及「全國法規資料庫」查找法規功能並結合「法律知識王競賽」題型設計法律題目。</p> <p>二、設計師生同樂、翻轉教學的遊戲過程 強調「合作無間」、「團隊學習」及「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操作，使學生藉由合作學習同步成長的模式，認識毒品的分級與犯罪的類型，一起杜絕毒品共同打擊毒品犯罪。</p> <p>三、喚起兒時童趣，回味丟吸盤球樂趣 設計毒梟寶可夢，藉由查找法規方式用吸盤球擊中貼在四組四公格中的毒梟寶可夢圖鑑卡，進行「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p>	<p>約一個月</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作業回饋單、課前及課後學習單。</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1. 參考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設計教案、製作學習單、製作PPT。 2. 教師先藉由「全國法規資料庫」實際操作各項功能。</p>	
<p>準備活動 (引起動機)</p>	<p>5分鐘</p>	<p>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p>	<p>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p>	<p>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p>	



準備道具如下：

1. 寶可夢護貝圖鑑卡



(1) 深海毒梟寶可夢

- ① 鯉魚王 ② 鐵甲貝
③ 多刺水母 ④ 瑪瑙水母



(2) 瓦斯毒梟寶可夢

- ① 阿柏蛇 ② 阿柏怪
③ 瓦斯彈 ④ 雙彈瓦斯



(3) 靈界毒梟寶可夢

- ① 耿鬼 ② 鬼斯通
③ 臭臭泥 ④ 鬼斯



(4) 巨大毒梟寶可夢

- ① 超夢 ② 大岩蛇
③ 大食花 ④ 大嘴蝠

發
展
活
動

發展活動：共40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CP值總分評比。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2. 吸盤球

為軟質安全球，就當成寶可夢中的寶貝球一般，可丟擲且不具有危險性，丟擲吸附於護貝後的寶可夢圖鑑卡上。



3. 磁鐵夾

為夾住寶可夢護貝圖鑑卡並吸附於黑板上，讓同學於遊戲時方便鎖定目標丟擲吸盤球，方便讓各小組選出須回答的題目作答。



👑課程主題說明👑

本課程為「認識毒品與防治」結合使用法規資料庫資源。

一、使學生明白課程架構目標

利用第一節課學習過的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查找方式的操作及運用，結合「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收服寶可夢圖鑑卡愈多的小組即獲得最後勝利。

二、瞭解法規資料庫的操作與應用

透過全國法規資料庫認識毒品相關法律及刑責，透過反覆練習增加操作的方便與快速性。並藉由法務部無毒家園網的網站知道如何反毒與戒毒，共同打擊毒品犯罪，一起建立健康幸福的人生。

明白
毒品與防治

結合
法規資料庫

寶可夢
法規追緝令

發展活動：
10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P「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教具。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CP值總分評比。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發
展
活
動

➔課程主題：

《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
讓學生在電腦教室上公民課，運用電腦實際操作法規，雖然不在運動場上，也能全身跟著法規遊戲動起來。喚起兒時丟吸盤球的樂趣，藉由查找法規方式，用吸盤球擊中貼在四組四公格中的毒梟寶可夢圖鑑卡進行遊戲。利用分組遊戲，擊中次數最多的小組，即獲得最後勝利。



(一)遊戲比賽規則說明：

1. 全班共分四小組，各組參賽者皆為寶可夢大師，要收服貼在黑板上四組四公格中之毒梟寶可夢，每隻寶可夢 CP 值均為 20。
2. 若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題目次數愈多，得分亦愈高。若同組人員收服同類型的四隻寶可夢，則可再加總 CP 值 20 分。
3. 若未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則換下一小組丟擲吸盤球，直到擊中寶可夢圖鑑卡始可回答題目。
4. 每小組輪流丟擲，丟擲人員不可重複並照順序輪流，答題時間均為 20 秒，擊中的小組組員討論後回答問題，若答錯則換下一小組丟擲。
5. 題目共分四大題組，分別有
(1)瓦斯毒梟寶可夢
<瓦斯彈、雙彈瓦斯、阿柏蛇、阿柏怪>
(2)深海毒梟寶可夢
<暴鯉龍、鐵甲貝、瑪瑙水母、多刺水母>
(3)靈界毒梟寶可夢
<臭臭泥、鬼斯、鬼斯通、耿鬼>
(4)巨大毒梟寶可夢
<超夢、大食花、大嘴蝠、大岩蛇>

發展活動：
10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 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 CP 值總分評比。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 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發展活動



6. 最後獲得第一名的小組，可得到神奇寶貝行動電源一組；獲得第二名的小組，可得到閃亮寶貝球鑰匙圈一組；獲得第三名的小組，可得到神奇寶貝球鑰匙圈一組；獲得第四名小組可得到神奇寶貝玩偶一組，作為小組的遊戲獎品。



7. 藉此遊戲鼓勵同學共同發揮團隊合作精神，腦力激盪、手腦並用，爭取團隊的榮譽。

(二)遊戲開始:



1. 題組一：【菲國毒梟時事】

菲國大選後 毒嫌遭警擊斃人數增加

👉 菲律賓總統當選人杜特蒂以掃毒、打擊犯罪為重要施政目標。杜特蒂以掃毒、打擊犯罪與肅貪為競選主軸，贏得選民支持，在他的治理下，販毒者如果拒捕，只有死路一條。

菲國街頭最近出現疑遭不明人士私下處決的民眾，他們身邊通常會留有 1 張紙牌，寫著「我是毒梟，不要學我」之類的文字。菲律賓民眾對可疑毒梟被「私下處決」的現象並無特別反應，但人權委員會對此現象感到憂慮，呼籲應循法律程序解決犯罪問題。

(新聞來源:CNA 中央通訊社 2016.6.18)

發展活動：10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CP值總分評比。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發展活動

1. 毒品犯罪是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的合作範圍事項。




查找方式: 在  功能中輸入含有《毒品》檢索字詞，即會出現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第四項規定。

A: 正確。

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第四項規定: 毒品是雙方同意採取措施共同打擊涉嫌犯罪的行為。

2. 請問在我國刑事訴訟程序中，保持緘默權為對於犯罪原告的人權。



查找方式: 在  功能中輸入含有《緘默權》檢索字詞，即會出現刑事訴訟法第156條第4項規定。


A: 錯誤。

《刑事訴訟法》第156條第4項規定: 不得僅因被告拒絕陳述或保持緘默而推斷其罪行。

發
展
活
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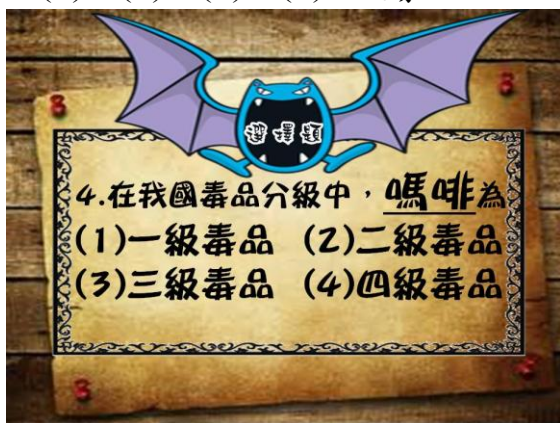
3. 我國曾與巴拉圭共和國簽屬有關合作打擊毒品買賣及相關犯罪行為的協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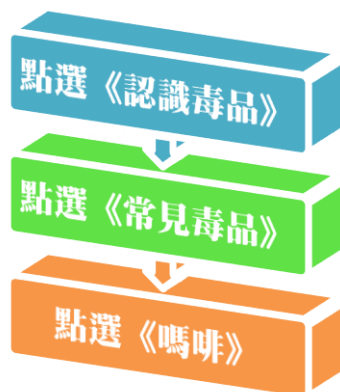
查找方式: 在  **條約協定** 功能中輸入含有《毒品》檢索字詞，即會出現《中華民國（臺灣）與巴拉圭共和國有關合作打擊毒品買賣及相關犯罪行為協定》

A: 正確。

4. 在我國毒品分級中，嗎啡為
(1)一(2)二(3)三(4)四級毒品？



查找方式: 可連結 <http://refrain.moj.gov.tw/>



嗎啡 Morphine（中樞神經抑制劑）

A: (1)一級毒品



2. 題組二：【毒品氾濫時事】



少女陪酒打工 老闆餵毒誘沉淪

暑假到了，青少年找工作，小心找到陷阱，錢沒賺到，還染上毒癮，得不償失。高雄市警少年隊，破獲經紀公司，專門吸收未成年少女，媒介從事坐檯陪酒及違反兒童及少年性交易之虞行為。警方於搜索過程查獲以某知名沖泡式咖啡品牌外包裝之「混合型毒品咖啡包」一袋內有 15 包，毛重為 262.5 公克，經初步檢驗呈第二、三級毒品反應。經過了解，集團成員用毒品控制未成年少女，從事坐檯陪酒「傳播妹」工作。
(新聞來源:壹週刊新聞 2016. 7. 27)

1. 誘拐未成年少女，進入不正當場所，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查找方式: 在 **法規檢索** 功能中輸入檢索字詞《誘騙少女》→ 引誘 → 點選《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即會出來第 49 條第 9 項規定。

A: 正確。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9 條第 9 項規定: 任何人對於兒童及少年不得有下列行為: 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猥褻行為或性交。

發展活動: 10 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 P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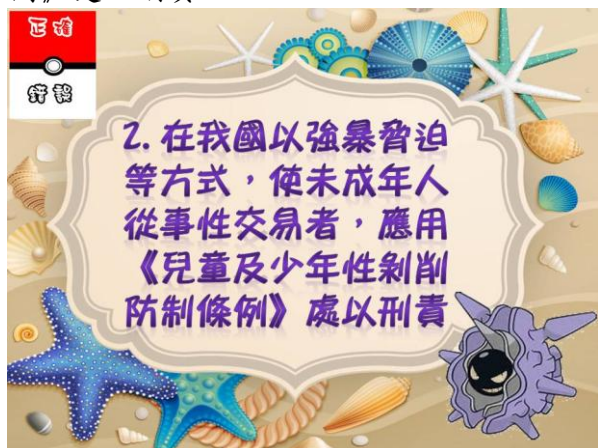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 CP 值總分評比。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 教師依據教案、PPT 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發展活動

2. 在我國以強暴脅迫等方式，使未成年人從事性交易者，應用《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處以刑責。




查找方式：在  **法規查詢** 功能中輸入《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進入法條全文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輸入【強暴】即會出來第 33 條規定。

A: 正確。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3 條規定：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違反本人意願之方法，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行為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3. 在我國使他人施用第二級毒品，會被處以無期徒刑。



查找方式：在  **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功能中輸入《二級毒品》進入《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法條全文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輸入【施用】即會出來第 6 條第 2 項規定。


A: 正確。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6 條第 2 項規定，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人施用第二級毒品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4.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是自民國 87 年由總統公布全文 36 條頒行全國。

4.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是自民國 87 年由總統公布全文 36 條頒行全國。



查找方式: 在  功能中輸入檢索字詞《毒品》即會出來民國 91 年 11 月 22 日大法官釋字第 551 號解釋文規定。

A: 正確。

大法官釋字第 551 號解釋文: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日修正公布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其立法目的係為肅清煙毒、防制**毒品**危害，維護國民身心健康，藉以維持社會秩序及公共利益。

3. 題組三：【進行寶可夢法律常識1】



瘋 Pokemon 不得不知的司法小常識

👁️ Pokemon Go 105年8月6日在台灣上線，民眾紛紛糾團外出「抓怪」，法界人士提出四點建議，例如：**侵入住居**、**危險駕駛**、**妨害電腦使用**等，避免玩到走火入魔，誤觸法網。由於此遊戲的特點在於「讓你走出室外」，必須移動於城市各個角落，才能成功捕獲神奇寶貝，因此國外上市以來，已傳出不少名眾為此發生意外。台北市警察局交通大隊執法組指出，民眾若開車、騎車，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將可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開罰新台幣3000元、1000元等罰鍰；若是行人在交通頻繁道路上玩手機，且**行人阻礙交通**，可依法開罰300元。

一名有資訊背景的檢察官也表示，因為這款遊戲涉及虛擬寶物、貨幣，常常有民眾以不當的方式**盜用帳號**、**竊取虛擬寶物**，或逕自將對方帳號刪除，更甚者入侵寶可夢伺服器竄改遊戲積分等，就有可能觸犯刑法「妨害電腦使用罪」，務必慎之。此外，Pokemon目前似乎無法與其他玩家對戰，日後開放後玩家與玩家間務必保持良好的EQ，切勿因譏笑對方「很弱、魯蛇」，甚至進一步產生扭打，都有可能吃上**公然侮辱**、**傷害**等官司。

(新聞來源:聯合新聞網 2016.8.6)

發展活動：10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擊中毒梟寶可夢圖鑑卡CP值總分評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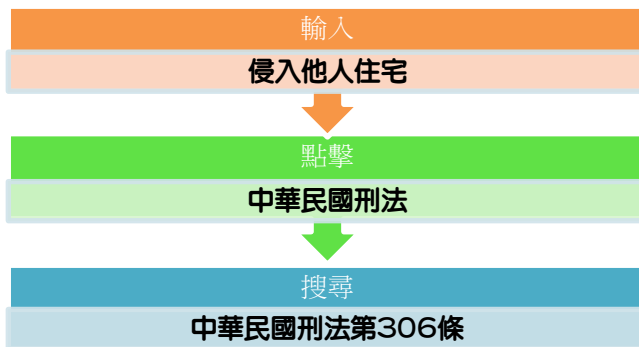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1. **侵入住宅**的行為觸犯我國刑事訴訟法的規範。



查找方式: 在  **綜合查詢**



A: 錯誤。

《中華民國刑法》第 306 條：

無故侵入他人住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

2. **危險駕駛**觸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3 條規定。



查找方式：在 **法規檢索** 功能中輸入檢索字詞
《危險駕駛》→危險方式駕車→點選《道路
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即會出來第 43 條規定。

A: 正確。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3 條規定：
汽車駕駛人，在道路上蛇行，或以其他危險方
式駕車。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二萬四千元以下
罰鍰，並當場禁止其駕駛。



3. **行人阻礙交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8 條規定。



3. 行人阻礙交通違反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8 條規定。


查找方式：在 **綜合查詢** 功能中輸入檢索字詞
→<阻礙交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進入
法條全文後，即會出來第 78 條規定。

A: 錯誤。

應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8 條規定：
行人在道路上足以阻礙交通者，處新臺幣三百
元罰鍰。

4. 妨害電腦使用的行為觸犯《中華民國刑法》第 358 條規定。




查找方式: 在  **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功能中輸入 <妨害電腦使用罪>→點選《中華民國刑法》進入法條全文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輸入【妨害電腦使用】即會出來第 358 條規定。

A: 正確。《中華民國刑法》第 358 條規定:無故輸入他人帳號密碼、破解使用電腦之保護措施或利用電腦系統之漏洞，而入侵他人之電腦或其相關設備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十萬元以下罰金。

題組四:【進行寶可夢法律常識 2】

1. **盜用帳號**的行為已經觸犯我國民法的規範。



查找方式: 在  **智慧查找** 功能中輸入 <盜用帳號>→<個人資料被盜用>→<盜用帳號密碼>→<已輸入帳號密碼>。

A: 錯誤。應是刑法的規範。

發展活動: 10 分鐘

全國法規資料庫、電腦教室、第二節課 P「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教具


觀察學生學習態度與反應並適時給予回饋。依據各組中梟毒梟寶可夢圖鑑卡 CP 值總分評比。

1. 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教師依據教案、PPT 指導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2. 讓學生藉由遊戲過程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設計主要與毒品時事結合，增進學生的法律常識。

2. 竊取虛擬寶物的行為觸犯《刑法》第 359 條規定。



查找方式：在  功能中輸入<虛擬寶物>→<線上遊戲盜寶>→<帳號、虛擬寶物的問題>→<寶物被偷的問題>。

A: 正確。

《刑法》第 359 條規定：

無故取得、刪除或變更他人電腦或相關設備之電腦紀錄，致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3. 公然侮辱的行為觸犯《刑法》第 309 條<公然侮辱罪>規定。



查找方式：在  功能中輸入<公然侮辱>→點選<公然侮辱>即會出來《中華民國刑法》進入法條全文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輸入【公然侮辱】即會出來第 309 條規定。

A: 正確。

《刑法》第 309 條<公然侮辱罪>規定：公然侮辱人者，處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

4. **傷害**的行為觸犯《刑法》第 287 條的規定。



查找方式: 在  **法規查詢**

功能中輸入<刑法>出來《中華民國刑法》進入法條全文後，使用關鍵字搜尋功能【CTRL+F】輸入【**傷害罪**】即會出來第 277 條規定。

A: 錯誤。

應為《刑法》第 277 條的規定:

傷害人之身體或健康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千元以下罰金。

(三)進行總分計算與頒獎:

1. 依據各組擊中的寶可夢圖鑑卡，並答對該題目次數分別進行加總，四組中答對 CP 值總分最高者，即為優勝隊伍。

2. 進行頒獎時間，由教師頒獎給:

獲得第一名隊伍→神奇寶貝行動電源一組，

獲得第二名隊伍→閃亮寶貝球鑰匙圈一組，

獲得第三名隊伍→神奇寶貝球鑰匙圈一組，






獲得第四名隊伍→神奇寶貝玩偶一組，

作為小組的遊戲獎品。

3. 希望同學能像神奇寶貝一樣，使出各式絕招來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功能，戰勝各式各樣的法律問題。

4. 請得獎隊伍發表得獎感言及學習心得，並勉勵所有同學能夠再接再厲，並將學習到的法律知識善用於日常生活中。

教學流程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源應用	備註
<p>一、總結歸納： <u>請同學撰寫第二堂課作業回饋單及課後學習單，讓教師藉此瞭解本堂課的學習成效。</u> <u>《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u>  <u>作業回饋單</u> </p> <div data-bbox="268 651 874 1469" style="border: 2px solid orange; padding: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作業回饋單</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gray; border-radius: 15px; padding: 5px; width: 80%;"> <p>1. 我在玩《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時，覺得印象最深刻的事情為？</p> <hr/><hr/><hr/>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gray; border-radius: 15px; padding: 5px; width: 80%;"> <p>2. 《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時，覺得過程中最難克服的事情為？</p> <hr/><hr/><hr/>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gray; border-radius: 15px; padding: 5px; width: 80%;"> <p>3. 我在玩《法規追緝令、收服寶可夢》遊戲時，覺得全國法規資料庫最重要的功能為？</p> <hr/><hr/><hr/> </div>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gray; border-radius: 15px;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background-color: #ffe6e6;"> <p>4. 在這堂課我得到的寶可夢 CP 值總分為：_____， 我覺得自己可以再加強的地方為：_____。</p> <p>5. 你想隊和你一起努力的組員說：</p> <hr/><hr/> <p>6. 想和辛苦設計遊戲的老師說：</p> <hr/><hr/> </div> </div>	<p>總結活動： 5分鐘</p>	<p>撰寫《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作業回饋單及課後學習單。</p>	<p>1. 關心學生有無認真參與遊戲，並藉此提升法律知識的技能。 2. 透過遊戲增進師生間學習法規資料庫的樂趣。</p>	<p>連結「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p>	<p>。</p>

總結活動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

課後學習單

➔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功能排行榜：
經過這堂課對於【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功能學習心得：

《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課後學習單
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功能排行榜：

經過這堂課對於【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功能學習心得：

- 我覺得最常用的功能為：_____
- 我覺得最少用的功能為：_____
- 我覺得最吸引我的功能為：_____
- 我覺得使用最困難的功能為：_____
- 我想對網站的建議為：_____

二、宣導應用：

1. 第九屆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說明



- ① 第一步：10月31日前完成報名註冊。
- ② 第二步：完成網路初賽。
- ③ 第三步：填寫線上問卷。

2. 訂閱全國法規資料庫電子報:

① 第一步:先連結 <http://law.moj.gov.tw/> 網站

點選工具列的電子報按鈕。

② 第二步:輸入自己的 Mail 電子信箱。

③ 第三步:點選「訂閱電子報」。

④ 第四步:至自己的電子信箱收信,按「確認」連結。

3. 可將在課堂上學習到的法律知識,可於課後查找詳細內容運用連結。

三、為建立同學參賽信心,教師製作《法規大顯身手,你有沒有遵守》學習單(詳見附件),幫助同學溫故知新,爭取最佳成績。對於第九屆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由沒有信心啊!

做了下面的闖關題目會讓你(妳)信心百倍喔!Here We Go!!!

《法規大顯身手,你有沒有遵守》

👉 學習單 👈

第九屆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

《法規大顯身手,你有沒有遵守》

1. 我國通過了家事事件法後,將民事訴訟法原有的人事訴訟程序相關規定盡數刪除,由家事事件法取而代之。

【答】: 是 否

2. 下列何者為非婚生子女→婚生子女的方式?

(1)認領 (2)領養 (3)收養 (4)認養。

【答】:

3. 若夫妻共同收養,須一方大於養子女十六歲以上。

【答】: 是 否

4.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法條例》行人闖紅燈須裁罰多少元罰鍰?

(1)1200 (2)360 (3)600 (4)720

【答】:

5. 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除了民事賠償亦須負刑事責任。

【答】: 是 否

6. 刑事訴訟程序中,法官負責的工作為?

(1)偵查(2)起訴(3)審判(4)執行

【答】:

7. 褫奪公權為褫奪犯罪者的:(1)工作權(2)財產權(3)生存權(4)參政權

【答】:

8. 下列何者不是褫奪犯罪者的自由刑?

(1)死刑 (2)無期徒刑 (3)有期徒刑 (4)拘役。

【答】:

9. 我國目前夫妻財產制是採行法定財產制。

【答】: 是 否

10. 我國目前的集合遊行法規定是採取許可制。

【答】: 是 否

還不快動手查一查?!



一、教學省思：

本教案是由兩位有師生關係的公民教師合力完成，一位是錦和高中的資深現職教師，一位是從錦和高中畢業，現在服務於林口高中的新進教師。基於教育傳承的概念，兩位教師培養出多年的師生默契，充分發揮在這次參賽經驗之中。經過兩堂課的實際操作與演練，兩位教師帶領同學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學習，使公民與社會的課程增添更多活力與樂趣，也讓學生的學習方式更加多元與融合，達到翻轉教育以學生為學習主軸的目的。

本教案實施的班級為錦和高中五個班級(一個語文資優班，一個數理資優班，三個普通班)，林口高中十一個班級(八個高二普通班，三個高一普通班)與紫錐花社團實際操作教案的課程中，兩位教師親自製作有趣可愛的寶可夢圖鑑卡教具及內容豐富的多媒體教學圖片與影片，適用於任教的所有班級。兩位教師在課程實施前、中、後，隨時都不斷的熱切討論，共同激發教學熱情與發揮教學創意。經過無數的修正與調整到最後的施作完成，適用的兩所學校所得到的教學省思如下：

(一)教師應明確掌控課程時間的進行：

由於需將班級帶至電腦教室才能完成施作程序，班級教室位在二樓，電腦教室則位在六樓，往返上下樓梯須整隊及集體行動，難免會耽誤下節上課時間，且遊戲活動進行過程，常會因花費時間講解，而使真正活動遊戲時常因欲罷不能而無法準時下課，因此容易影響下節課任課教師的時間，這是教師們需改進及注意的地方。

(二)電腦設備及網路連線速度待加強：

由於分組競賽常需把握搶答時間，有時學生明知道答案，但須藉由電腦連線將答案顯示出來，但由於學校網路連線速度不穩定及流暢性不佳的原因，因此學生抱怨沒有搶到回答權，而喪失得分機會，致使無法得到理想成績。希望學校相關處室能協助處理軟硬體設施，以提升學生的整體學習成效。

(三)學生須多加強化法律先備知識：

在目前以升學為導向的教育體制下，學生們在時間調配上會以升學主科為優先考量，對於日常法律常識與經驗學習的先備知識普遍缺乏。因此在全國法規資料庫實作課程前的啟發、課程中的引導、及課程後的價值澄清，則顯得格外重要與必要。因此，教師常需要額外花時間多加引導及增強，藉以達到預期的教學目標。

(四)學校課程應著重公民法治教育：

從學生的課前學習單得知很多同學家中都曾發生法律問題，卻不知要如何解決，大多是息事寧人或花錢了事，可見法律知識在日常生活是非常重要與實用。但由於教育升學制度掛帥的前提下，學校課程的安排壓縮到公民教育的傳遞，一星期只有二節課對於教學進度普遍不足，教師只能利用班週會或向導師借課才能完成全國法規資料庫教案的實作。希望教育機關能著重公民法治教育的傳遞，讓學生能在學校培養公民資質與知識技能，日後才能成為國家社會的優質公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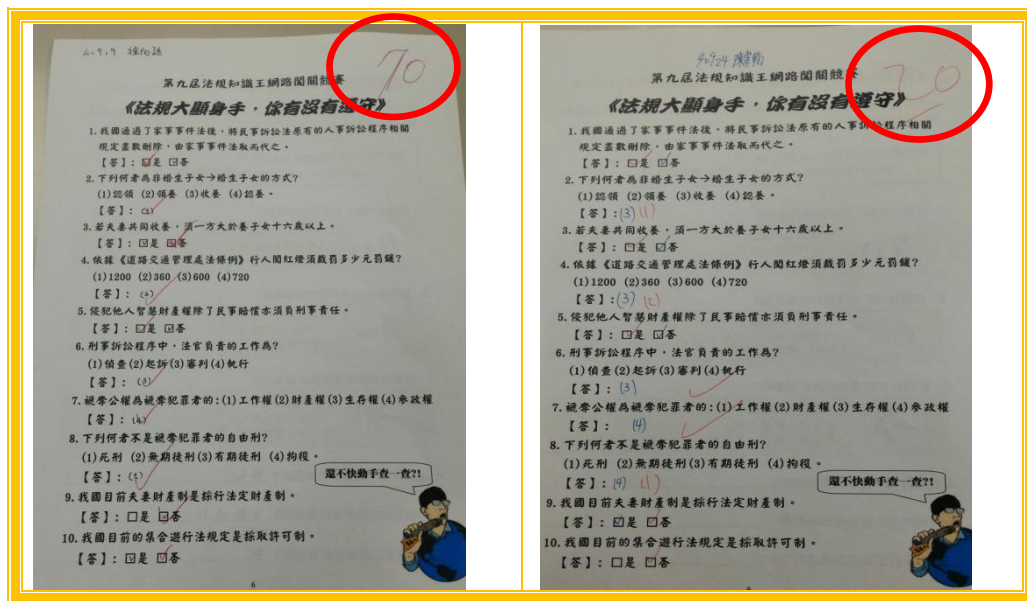
(五)天災考驗教師的危機處理能力：

在林口高中教案實作的第二節課，正逢梅姬颱風來襲，全校放假兩天，雖然颱風來攪局須延後教案的實施。但仍澆不熄同學們對【全國法規資料庫】實作的熱愛與期待，教師們仍堅毅不拔、處變不驚的繼續和其他科教師調課及借課，並且在時效內將教案實作完成，這插曲也著實考驗教師們的危機處理與應變能力。

二、成效分析：

(一)法規知識王競賽帶動學生學習法律的動力：

由教師們製作的《法大顯身手，你有沒有遵守》網路闖關競賽練習單，經過所有任教班級學生作答後，由教師統計的分數最高為 70 分，最低為 20 分。分數不理想的同學在激勵作用的情況下，非常努力認真的進行網路闖關法律題目的瀏覽，教師們也常利用課餘時間指導學生精進法律知識，藉由全校師生對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熱切參與，共同燃燒對法律的憧憬與熱情，讓全校學生都能在法律知識的薰陶下共同提升學習的氛圍與成效。



(二)教案實施兩校同做，增加教學深度與廣度：

新北市立錦和高中及林口高中的公民教師與全體學生，都是第一次參與〈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法治教育活動，在兩位教師設計的創意教案帶領下，讓兩校學生都能在活潑有趣的簡報與遊戲中，盡情開心的學習【全國法規資料庫】中所傳遞的法律知識與技能，也加深加廣兩校教學品質的深度與廣度，讓兩校師生都能在教学課書之外，找到寬廣的學習殿堂。藉此提升兩校學生在民主法治教育的學習成效，補強學生在法律先備知識的不足，達到翻轉教育學生為主體的教學理念。

(三)學校行政的高度支持增進教學資源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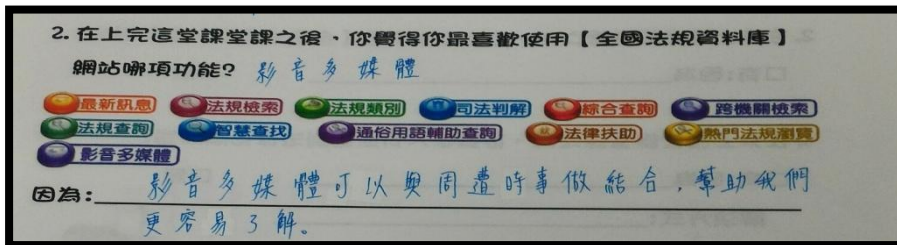
很感謝在這次比賽過程中，兩校高中的行政處室提供完整的教學資源。例如：教務處協助提供彩色印表機列印寶可夢圖鑑卡及各班所需的課前與課後學習單，也提供護貝機護貝寶可夢圖鑑卡。學務處提供場地讓教師在朝會升旗中，做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的活動宣導，並提供活動經費與講師費，將模擬法庭方式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課程，排入學校行事曆的班週會活動中，讓全校學師生都可來參與充滿創意教學的民主法治教育課程。此外，學務主任本身即是電腦教師，也不遺餘力在電腦課中推廣網站的使用，並開放時間讓同學上網註冊進入網路闖關活動，全校教師及行政人員集體宣導〈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實用性，並高度支持同學進行法規資料庫網路闖關活動。

(四)法規資料庫提升學生法治教育的學習成效；

經過第一節課介紹如何使用法規資料庫的課程，從學生交回來的課後學習單可以知道學生們最喜歡使用的〈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功能前五名依序為：

1. 	2. 	3. 
4. 	5. 	

學生們普遍反映查詢非常快速及方便，而且條文也非常詳盡，很多同學雖是首次使用這的網站，但都覺得非常實用與有趣。尤其影音多媒體的動畫影片讓法律知識變得更生動有趣，讓學生們看得目不轉睛，都不希望老師切換螢幕講解課程，藉此大幅提升學生們主動學習法律的動力。學生們也會透過網際網路向親戚朋友介紹網站的各項功能，使用手機、家用電腦或平板電腦展現網站的實用性。由上所述可知用網站功能結合法律知識的推廣，可讓學生們學習更多實用有趣的法律常識，不但使課程更多元活化，更有助於提升整體學習成效。



(五)教案實施結合教官們推廣的紫錐花活動：

林口高中的紫錐花社團活動搭配本教案的反毒議題，在第一次社團課的時候，兩位教師們共同實施第一堂課教案：【追尋法寶劇場】及第二堂課教案：【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讓高一新進學生及高二舊有學生能充分參與【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操作的學習活動，讓學生們充分了解法規的運用及反毒的重要性，教官們也大力支持活動及參與宣導，大家在社團課時共同推廣防治毒品的法治教育。錦和高中的教官們也在社會科辦理【全國法規資料庫】融入社會科教學研習時全程參與，並結合紫錐花反毒宣導活動共同熱切響應。



(六)教案使用流行元素及影音剪輯增進視覺感官：

這次教案實施活動的引起動機大多使用教師親自錄製的影音圖片剪輯，在活動進行過程中也請教相關會製作影音檔案的教師們，從中學習如何剪輯照片與影片。並在第二堂課前就先剪輯好第一堂課的活潑照片及精華影片，讓同學們了解老師隨時有紀錄學生的上課情況，讓學生能身歷其境了解師生共同參與的深刻經歷，並大量使用流行的寶可夢元素增進同學的熱情參與動機，整個教案實施不是只有著重遊戲結果，而是著重在課程進行前、中、後的整體視覺感官及師生寓教於樂的教學氛圍。

(七)進行跨科→跨校→跨國交流的推廣與宣導：

這次教案透過校內舉辦社會科教學研習推動教師跨科宣導，增進校內教師對【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認識與了解，兩位教師也彼此支援對方學校進行跨校整合，林口高中在學期初就安排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學生畢業之旅參訪林口高中的行程，藉由國際文化融合互相交流兩國的寶可夢文化。黃老師親自示範並實際教導日本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進行【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活動，使遠道而來的日本師生都一致覺得課程設計的活潑生動，讓他們的畢業旅行留下深刻的回憶，並透過課程進行交流打破語言隔閡，學生們彼此培養合作學習的默契，日本學生也錄製一段《全國法規資料庫，會用我最酷!》的影片作為留念，兩國學校都收穫滿盈遠大於當初的預期，實在是個非常難忘的經驗及深刻的回憶。

三、建議：

藉由這次法規資料庫教案比賽，兩位老師將培養多年的師生默契激發成教學創意，從模擬法庭的劇場合作，到法規資料庫的教案創作，經過無數次的修改到完稿，無數次的討論與溝通，終於完成現有的教案。也是因為兩校行政資源的支持與協助，才能讓教師在更寬廣的教學空間內，實現教育理念與教學品質。但在實施方面仍有某些侷限性，做成以下建議，希望主辦單位以茲參考：

- (一)學生參加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試做闖關題目時，網站除了公布學生的錯誤答案外，也希望能提供正確的解析，讓學生可以知道自己錯在哪裡?同時也可真對自己疏忽的法律知識能有正確的改進方向。
- (二)學生對於〈全國法規資料庫〉影音多媒體的功能覺得非常活潑、生動及有趣，希望主辦單位可以定期更新影片，並可結合最新的時事新聞，讓同學的視覺感官能享受更豐富的身心靈饗宴。
- (三)各校行政幾乎都有收到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公文，若將各校推廣成效做成報告紀錄，將有助於學校確實執行的績效，如此也可以讓行政大力支持教學的推廣，藉此結合行政與教學雙管齊下，讓民主法治教育結合資運網路的推廣，達到更理想及更完善的成效。
- (四)關於教案中第二堂課【法規追緝令 收服毒梟寶可夢】遊戲的設計與輔助教具，可使用其他時下流行的元素，例如：可愛貼圖、水果拼盤、拼圖遊戲等方式取代，將有利於後續教案使用的普及化與通用性。

未來推廣規劃

(一) 學生面向：

1. 建議可將學生參加〈全國法規資料庫〉網路闖關競賽活動的成績，作為申請大學法政學群的參考，讓以後想就讀法政類科的學生，可以在國高中就加強自己的法律知識與技能，讓大學法治教育可以從國高中就向下扎根，也讓學生的法律知識可以更紮實的培養。
2. 建議學生可以將參加【全國法規資料庫】心得加入申請大學的備審資料中，作為高中生涯學習法律的寶貴經驗與深刻回憶。
3. 建議學生可使用班級電腦，踴躍上網完成網路闖關競賽活動，在每年8月下旬至10月底的活動宣導期，讓學生養成在課暇之餘可隨時上網熟悉練習題目的習慣，在日常生活中潛移默化的培養法律知識技能。

(二) 家長面向：

1. 建議家長可與小孩一起參加網路闖關競賽，可將比賽紀錄提供公民、輔導及電腦老師做為平時成績參考。
2. 建議學校舉辦法規資料庫親職講座，只要家長參加就該給予正向的鼓勵。例如：記嘉獎、加平時分數，讓學校與家長一齊來增進小孩學習法律知識技能的動力。
3. 建議家長多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資源，作為生活法律問題的依據及參考。

(三) 教師面向：

1. 可在教師專業社群推廣：

建議可將〈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推廣到各校教師都會參加的教師專業成長社群，讓更多學校教師共同來推廣及使用，也讓各校的學生都有機會共同參與法規知識王與網路闖關競賽活動。

2. 可在各科教學研究會推廣：

本教案已經在社會科教學研究會推廣，也非常感謝社會科教師給予的寶貴意見，讓我們能對教案不斷進行修正。建議可在其他各科教學研究會時間，將【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介紹給與會的教師，讓各科教師凝聚推廣及運用的共識，再將這股動力推廣到所任教的科目，帶動全校師生共同來參與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各項功能。



(四) 學校面向：

1. 建議可在全校朝會宣導：

希望學務處能每年定期提供場地讓教師在朝會升旗中，做〈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的活動宣導。希望學校行政各處室共同來支持相關法治教育活動的推廣與進行，讓【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知識與技能，可以在校園中發展與推廣。

2. 建議納入全校班週會活動：

每年定期規劃提供活動經費與講師費，將【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法治教育活動排入學校行事曆的班週會活動中，讓全校學師生都可來參與充滿創意教學的民主法治教育課程，且將此教學課程當成每年例行的活動。

3. 建議可在學校家長日推廣：

可以利用每學期初的家長日活動，由學校向家長們統一宣導，並鼓勵親子一同參與網路闖關活動，藉此增近親子間的情感交流，達到學校與家庭共同推廣的成效。

4. 建議可進行跨校及跨科共同推廣：

經過林口高中與錦和高中兩校教師在跨校及校內跨科推廣的成效來看，校內各科教師熱烈響應。希望未來有更充裕的時間可進行更多跨校的推廣。目前已有安康高中及三重高中在11月份邀請兩位教師進行跨校宣導，在更多學校及教師們的支持下，使【全國法規資料庫】能夠成為教師課程中的教學資源與學生學習法律的重要工具。

(五) 結論:

記得八月初在新聞中看到以下報導:

【奧運】舉起世界 不怕苦的練習狂許淑淨



許淑淨是奧運雙金后 2016 年 08 月 0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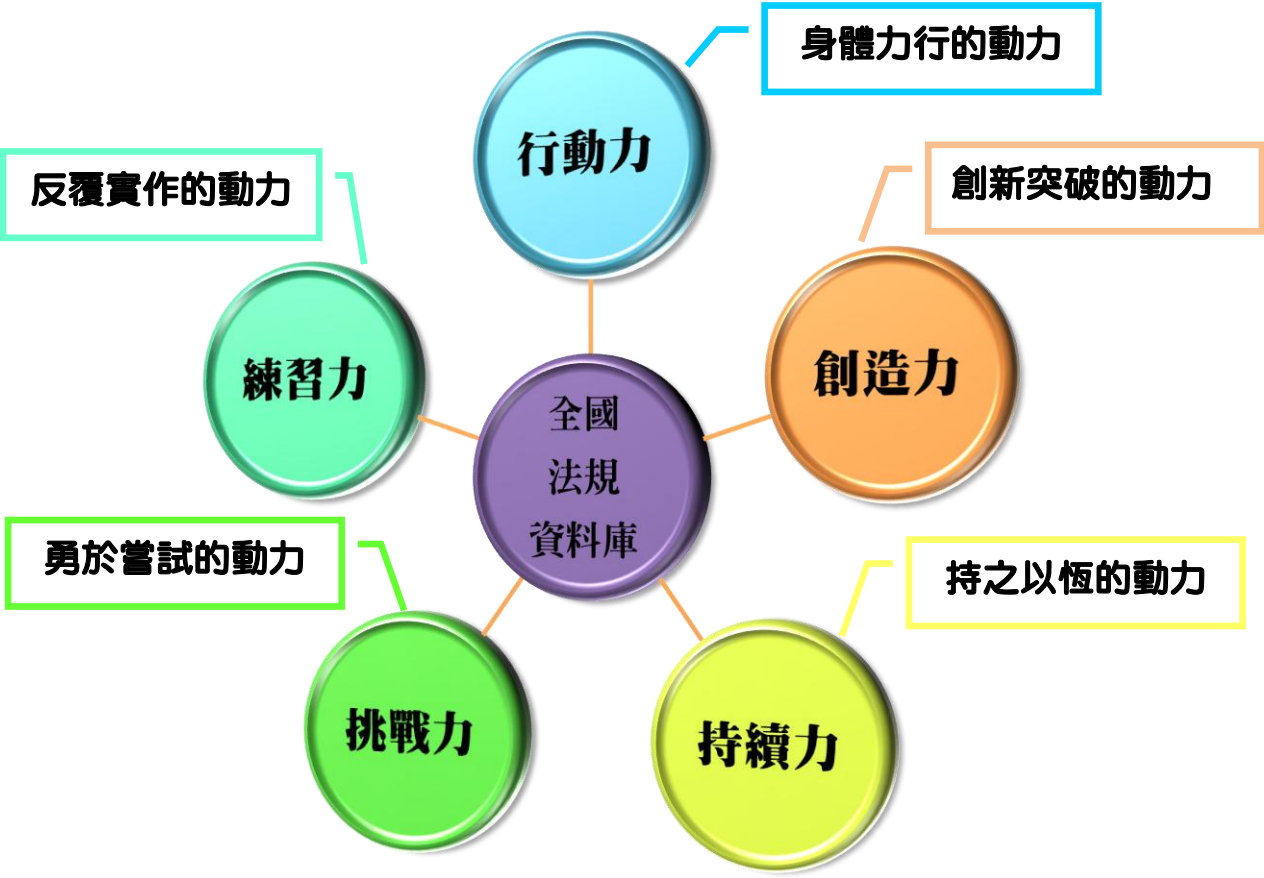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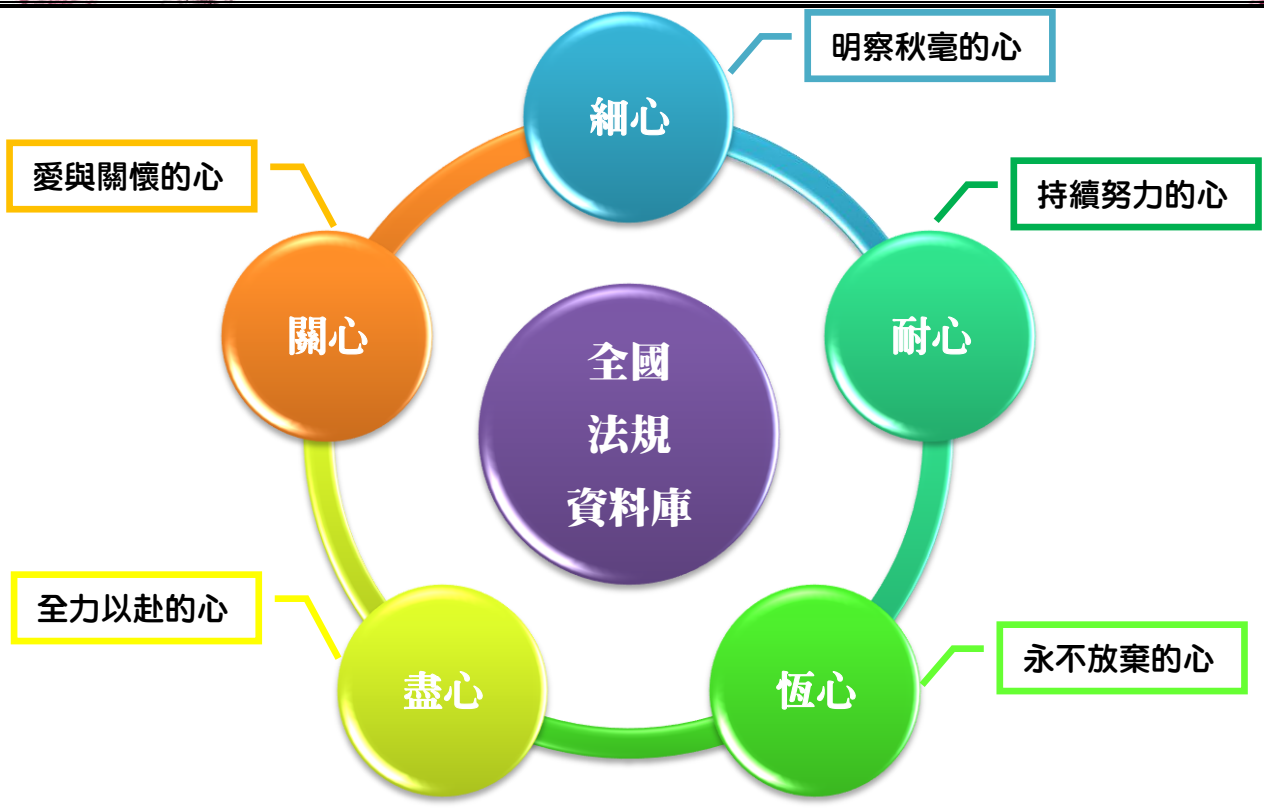
來自雲林崙背的許淑淨遇到啟蒙教練吳奇宸，發掘舉重天分，才開始投入這項讓她揚名國際的運動。除了有天分，「不怕吃苦」才是許淑淨成功關鍵！她甚至被教練蔡溫義用「練習狂」來形容。吳奇宸回憶，舉重隊練習時間是每周一到六，但許淑淨會主動要求周日也加練，平常住校，睡前也都會跟教練聊動作，有時還會直接起床實際演練。蔡溫義也表示，倫敦奧運許淑淨拿下銀牌後隔天，本該是休息時間，她卻還是一早就去敲教練門，表示練習時間到了，「淑淨是完全不用教練操心的那種選手！」許淑淨說：「就是喜歡練舉重，槓鈴重量越重，超越自己的時候，成就感就更大。」她平時最愛消遣只有釣蝦，但為了練習也都可以放棄，和朋友不常見面也無所謂，她表示：「一天不練就覺得渾身不對勁，練習的孤獨感也習慣了。」

25 歲許淑淨從 2009 年世界青年錦標賽銀牌開始嶄露頭角，2012 年拿下亞洲錦標賽金牌、敦奧銀牌，2014 年仁川亞運她更以破世界紀錄總和 233 公斤摘金，去年世界錦標賽也摘 2 金 1 銅。今年由於敦奧金牌中國轉籍哈薩克趙常玲被驗出使用禁藥，許淑淨里約奧運賽前就可望靠遞補金牌成為奧運冠軍選手，但她還是渴望親自用實力當場拿下金牌，事實證明她真的做到了。（新聞來源：蘋果即時新聞 2016, 8, 8）

從報導當中有感，希望各位同學能學習奧運舉重雙金后許淑淨的「練習狂」精神，努力練習【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查找功能，讓自己能成為名符其實的法律知識王。唯有不斷努力超越自己才能贏得最大的成就感，更希望以上各個面向的人員都能以【五心】及【五力】共同來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

【五心】：細心、耐心、恆心、盡心、關心。

【五力】：行動力、創造力、練習力、挑戰力、持續力。



一、網站：

1. 全國法規資料庫 <http://law.moj.gov.tw>
2. 法務部無毒家園網 <http://refrain.moj.gov.tw/>
3. 法務部防制毒品專區
<http://www.moj.gov.tw/lp.asp?ctNode=28135&CtUnit=8483&BaseDSD=7&mp=001>
4.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犯罪防治資料庫
<http://big.hil38.com/wenhua/shehuiqita/200802/115110.asp#.V5TM3rAVFpg>
5. 無毒世界基金會 <http://tw.drugfreeworld.org/drugfacts/the-truth-about-drugs.html>
6. 毒品與癮文化研究
<http://soc.thu.edu.tw/courses/u96-1.files/1810.pdf>
7. 青少年吸毒原與矯治對策
<http://big.hil38.com/wenhua/shehuiqita/200802/115110.asp#.V5TM3rAVFpg>
8. 我國當前毒品戒治政策之省思與建議
<http://refrain.moj.gov.tw/public/Data/13112374571.pdf>
9. 財團法人司法改革基金會 <https://www.jrf.org.tw/>
10. 教育部紫錐花運動 <https://enc.moe.edu.tw/>

二、參考教案：

1. 第六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一顆顆性別的種子，扎根於法規土壤中〉
2. 第六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拉 K 呼麻戰毒去 魔法就在細節裡〉
3. 第七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不「偏」不「岐」向權走，法規神器 Here We Go!!〉
4. 第七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就是要你 i 上我〉
5. 第八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已「毒」不回〉
6. 第八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法老王來辦桌：對你 iii 不完〉
7. 第八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我的不毒不悔時代〉
8. 第八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教案設計〈「毒」「不」天下，以「讀」攻毒〉

三、影音資料：

1. 錦和高中模擬法庭中嘉新聞畫面 <https://www.youtube.com/embed/nprsP8fkzSc>
2.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muPT05pzYo>

四、參考書報：

1. 錦和高中法治教育創意教學—「大學生 KTV 販毒案的法庭劇場」劇本改寫自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所提供之參考資料。
2. 【菲國大選後 毒嫌遭警擊斃人數增加】新聞來源:CNA 中央通訊社 2016.6.18。
3. 【少女陪酒打工 老闆餵毒誘沉淪】新聞來源:壹週刊新聞 2016.7.27。
4. 【瘋 Pokemon 不得不知的司法小常識】新聞來源:聯合新聞網 2016.8.6。
5. 【奧運舉起世界 不怕苦的練習狂許淑淨】新聞來源:蘋果即時新聞 2016.8.8。

活動照片

一、學生課堂參與：

1.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學生課堂專注聆聽
2.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學生課堂認真查找
3.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學生課堂熱情參與
4.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教師課堂指導學生
5.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學生課堂專注聆聽
6.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學生課堂實際操作
7.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教師課堂指導學生

二、教師宣導推廣：

1. 林口高中各科教師共同推廣
2. 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宣導推廣
3. 錦和高中教學研習宣導
4. 林口高中文化交流 | 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來訪-隨班課程體驗
5. 教師講解【全國法規資料庫】操作方式
6. 教師相互討論課程進行流程與方式
7. 教師準備寶可夢圖鑑卡及活動獎品
8. 教師頒發活動獎品

一、學生課堂參與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學生課堂專注聆聽



黃老師全神貫注，悉心指導學生進入法規的世界。



林口高中學生神情專注聆聽法規的操作說明。



錦和高中的學生專注聆聽教師講解法規的使用方式。



錦和高中學生開心沉浸在法規的國度。



林口高中學生神情愉悅的觀賞錦和高中模擬法庭「大學生KTV 販毒案」的精彩演出。



林口高中學生專注觀賞黃老師主持模擬法庭的精彩片段。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學生課堂認真查找



鄧老師細心指導學生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各項功能。



鄧老師在旁觀看同學的使用情況，並會適時給予協助。



學生們專注仔細研究及實際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各項查找功能。



學生專心觀看【全國法規資料庫】中《智慧查找》功能的案例說明。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學生課堂熱情參與



黃老師用生動活潑的解說方式，帶動學生的學習情緒，讓大家熱情舉手參與課程活動



黃老師個別指導學生如何查找答案，學生開心的舉手回答問題



林口高中學生踴躍舉手回答老師提問【大學生 KTV 販毒案】的法庭問題

小結：透過師生熱情參與及親切互動，讓【全國法規資料庫】能深耕於學生的學習成效中。

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教師課堂指導學生



黃老師幽默風趣的解說【全國法規資料庫】各項功能的使用方式。



耐心+細心+練習力+行動力+獨特魅力
=黃老師的精彩教學



鄧老師貼心個別指導學生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各項功能。



盡心+關心+恆心+創造力+個人魅力
=鄧老師的教學風格



錦和高中數理資優班學生專心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各項功能。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學生課堂專注聆聽



錦和高中學生上課神情愉悅的專注聆聽，教師講解第二堂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的遊戲規則。



錦和高中鄧老師擔任導師的語文資優班，在第二堂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課程中，全班認真參與希望能在遊戲中得到最後優勝。



林口高中學生在第二堂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課程中，認真聆聽教師講解遊戲規則。



林口高中學生神情專注緊盯教師的模樣，看了讓人覺得感動，教師再辛苦都值得囉！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學生課堂實際操作



女生組為了爭取第一名獎品「神奇寶貝行動電源」，非常認真使用網站的查找功能，希望能答對問題喔！



男生組當然也不能輸女生組，為了得到榮譽與獎勵，大家都全力以赴，竭盡所能爭取最後勝利呦！



「孩子們，加油吧！」團體合作會比單打獨鬥更有學習成效喔！



學生努力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中《智慧查找》功能，看自己能不能變得更有智慧呢?!



學生緊盯電腦希望能為自己爭取競賽好成績喔！



全國法規資料「酷」體驗，帶領我們進入法律新世界！

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教師課堂指導學生



鄧老師提供協助，幫助學生解決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時所遇到的問題。



鄧老師親自前往林口高中指導「紫錐花社團」學生操作【全國法規資料庫】。



錦和高中數理資優班英文科兼班導師-韓老師隨班共同參與【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操作情形。



活潑幽默的黃老師熱血指導學生進入法規的有趣世界。



談諧逗趣的黃老師用生動活潑的解說方式，讓同學聽得如癡如醉哈哈大笑。



黃老師聲嘶力竭、盡心盡力的帶領同學進入有趣的法規課程。

小結：學生給老師兩堂課的清新思路，老師帶領學生暢遊【全國法規資料庫】。

二、教師宣導推廣

林口高中各科教師共同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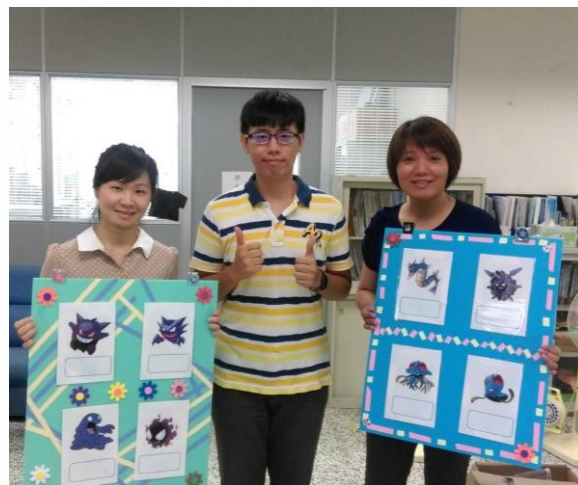
林口高中國文科、英文科及數學科教師拿著毒梟寶可夢圖鑑卡共同支持【全國法規資料庫】推廣活動。



林口高中教務處徐主任也共襄盛舉參與第二堂課法規推廣活動，並親自頒發第一名獎品給得獎學生，以茲鼓勵。



林口高中教務處徐主任大力支持【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的校內推廣活動。



林口高中教務處徐主任及高二公民科教師共同支持【全國法規資料庫】在校內的推廣活動。

小結：錦和高中及林口高中兩所學校進行校內跨科及校外合作，共同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網站功能，讓更多教師能實際操作及推廣運用，並藉此教學活動達到寓教於樂之效，不但拉近教師間的距離也增進教學的樂趣!!

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宣導推廣



鄧老師與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指導教官合影。



黃老師、鄧老師與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指導教官共同宣導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網路闖關活動。



黃老師公開讚揚快速找到答案的同學。



黃老師、鄧老師與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指導教官及全體社員共同推動反毒運動。



林口高中紫錐花社團指導教官共同參與【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推廣活動。



黃老師及鄧老師共同指導林口高中學生在課堂上所遇到的問題。



黃老師回母校與錦和高中鄧老師共同舉辦【全國法規資料庫】融入社會科教師研習。

錦和高中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國文科、英文科及社會科教師共同參與【全國法規資料庫】教學研習。

錦和高中教學研習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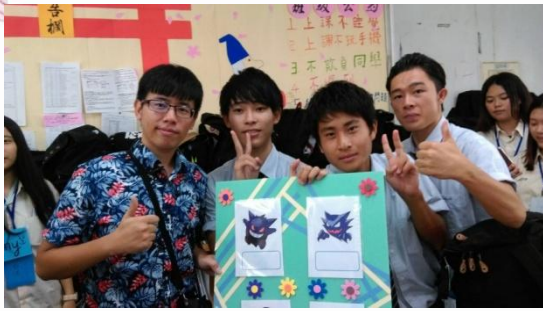
黃老師與鄧老師在錦和高中大力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融入教師教學研習實況。

鄧老師將【全國法規資料庫】在校內及校外實作情形，透過教師研習宣導推廣。



錦和高中學務主任、軍訓教官、國文科、英文科、歷史科、地理科及公民科教師在【全國法規資料庫】教師推廣研習後大家開心拿著神奇寶貝球、神奇寶貝玩偶及紫錐花反毒旗幟來個收穫滿盈大合照喔!!

林口高中文化交流——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來訪，隨班課程體驗



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學生參訪林口高中黃老師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實作情況。



黃老師帶領林口高中學生與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學生合影留念。



林口高中校刊社也一同與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學生入班參與黃老師實作【全國法規資料庫】的盛況。



跨校跨國文化交流，大家都全心投入【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推廣與宣導活動中。



突破語言障礙，用簡單的英文單字詞彙及手語表達【全國法規資料庫】，讓日本學生們理解。



黃老師引導日本學生丟擲吸盤球，台上學生認真投入，台下學生熱情加油，希望能順利收服台灣的毒梟寶可夢喔！

教師講解【全國法規資料庫】操作方式



黃老師模仿自己超級逼真的自畫像對大家說：「不要怕，有【全國法規資料庫】在喔！」



黃老師向學生說明【全國法規資料庫】中《法規檢索》功能的使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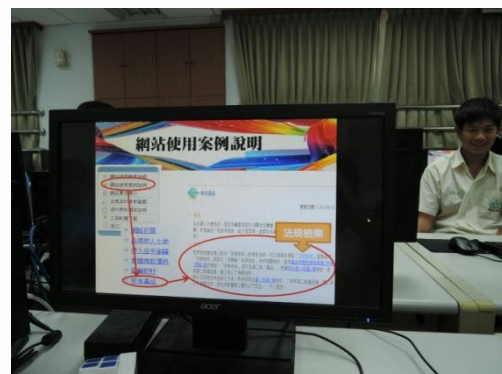
黃老師向學生說明【全國法規資料庫】中《智慧查找》功能的使用方式。



鄧老師讓同學在上課前先開機前往【全國法規資料庫】及【法務部無毒家園網】的網站。



黃老師換個心情、換個班級，繼續說明【全國法規資料庫】中《智慧查找》功能的使用方式。



切換學生電腦，由專業的公民教師說明【全國法規資料庫】中《網站使用案例說明》功能的使用方式，同學們要專心聽喔！

教師相互討論課程進行流程與方式



黃老師戴上自製寶可夢安全帽，
鄧老師拿著自購神奇寶貝玩偶，
共同為第二節課的教案努力嘞!!



兩位老師專心研究如何有效執行
法規追緝令，打擊毒梟寶可
夢，維持社會秩序與正義!!



兩位教師剪輯模擬法庭開場影
片，來個合照作紀念吧!!



兩位教師神情專注的修改教案，
希望盡其在我做到完善!!!



兩位教師努力校對教案，仔細檢
查有無錯誤並及時修正，希望教
案齊全完善。



兩位教師在學校不眠不休的修改
教案及照片，盡心盡力希望能做
到盡善盡美喔!!

教師準備寶可夢圖鑑卡及活動獎品



教師為學生精心準備的寶可夢獎品及第二堂課遊戲主題寶可夢圖鑑卡。



希望可愛的神奇寶貝發威，讓同學能順利收服毒梟寶可夢!!



靈界毒梟寶可夢
<耿鬼、鬼斯通、臭臭泥、鬼斯>



巨大毒梟寶可夢
<超夢、大岩蛇、大食花、大嘴蝠>



深海毒梟寶可夢<暴鯉龍、鐵甲冑、多刺水母、珊瑚水母>



瓦斯毒梟寶可夢<阿柏蛇、阿柏怪、瓦斯彈、雙彈瓦斯>



第一名隊伍開心得到「神奇寶貝行動電源」一組，同學你們真的好棒棒!!



第一名隊伍興奮拿到「神奇寶貝行動電源」與黃老師開心合影。



黃老師與教官合頒「神奇寶貝行動電源」獎品給第一名隊伍代表。



黃老師與教官合頒「閃亮寶貝球鑰匙圈」獎品給第二名隊伍代表。



黃老師與教官合頒「寶貝球鑰匙圈」獎品給第三名隊伍代表。



黃老師與教官合頒「神奇寶貝玩偶」獎品給第四名隊伍代表。

教師頒發活動獎品

附件資料

- 附件一：「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pptx
- 附件二：「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pptx
- 附件三：「第一節課-戰勝毒品，有我就行。」課前學習單.doc
- 附件四：「第一節課-戰勝毒品，有我就行。」課後學習單.doc
- 附件五：「第一節課-戰勝毒品，有我就行。」作業回饋單.doc
- 附件六：「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課後學習單.doc
- 附件七：「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作業回饋單.doc
- 附件八：新北市立錦和高中社會科教師研習回饋單.doc
- 附件九：第九屆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法規大顯身手，你有沒有遵守〉練習單.doc
- 附件十：「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課程前導影片
(新北市立錦和高中模擬法庭「大學生 KTV 販毒案」剪輯影片)
- 附件十一：「第一節課-追尋法寶劇場」課程精華剪輯影片
- 附件十二：「第二節課-法規追緝令，收服毒梟寶可夢。」課程精華剪輯影片
- 附件十三：錦和高中社會科研習跨科推廣影片
- 附件十四：林口高中文化交流-日本大阪府立旭高等學校來訪-隨班課程體驗跨國推廣影片
- 附件十五：光碟補充說明.doc
- 附件十六：決選簡報.pptx
- 附件十七：三民書局公民 online 期刊-第五十期.pdf
- 附件十八：教學觀摩-課程回饋單.pdf
- 附件十九：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北市公民與社會課程發展中心研習講座和活動規劃一覽表.pdf